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41



天阳科技
TANSUN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欧阳建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庆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艳萍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竞争风险、技术与产品开发质量风险、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流失风险、商誉减值风险、人力成本上升风险、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的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4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4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5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它备查文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天阳科技	指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阳有限公司	指	北京天阳宏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赞扬	指	厦门赞扬丰硕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银恒通	指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鼎信天威	指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卡洛其	指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天阳融数	指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天阳胜合	指	天阳胜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同创安胜	指	北京同创安胜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子公司
和顺恒通	指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联营企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股东大会	指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PMO	指	Project Management Office，项目管理中心，负责监督项目在执行过程中的各项管理指标，并及时预警、凸显问题，协调相关部门推进问题解决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信息技术的英文缩写
首都在线	指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	指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本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天阳科技	股票代码	30087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阳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ansu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ANSU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欧阳建平		
注册地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东一路 7 号西藏西欣商贸有限公司 A 座 608 房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06 年 11 月 16 日由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B3 号 804 室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B3 号 3 幢 307 室；2015 年 3 月 24 日由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 B3 号 3 幢 307 室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3 层十三层办公 1318 号；2016 年 12 月 30 日由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3 层十三层办公 1318 号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3 号楼 9 层 2 单元 121005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2		
公司网址	www.tansun.com.cn		
电子信箱	ir@tansu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甘泉	李莹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3 号楼 9 层 2 单元 121005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3 号楼 9 层 2 单元 121005
电话	0891-6401153 010-50951750	0891-6401153 010-50951750
传真	0891-6123692 010-50955905	0891-6123692 010-50955905
电子信箱	ir@tansun.com.cn	ir@tansu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滕忠诚、帅银凤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四路光大银行大厦 29 楼	张彦忠、任伟鹏	1、首次公开发行持续督导期：自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之日(2022 年 6 月 20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期：自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1,935,801,733.00	1,975,441,655.89	1,975,441,655.89	-2.01%	1,776,093,004.39	1,776,093,00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16,728,781.98	60,741,347.45	60,816,717.99	91.94%	98,992,071.37	98,983,24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3,942,346.47	16,457,659.28	16,533,029.82	286.76%	50,722,874.06	50,714,04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06,294,866.95	217,444,308.86	217,444,308.86	286.85%	231,372,951.97	231,372,951.9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9	0.15	0.15	93.33%	0.24	0.2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9	0.15	0.15	93.33%	0.24	0.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9%	2.66%	2.67%	2.02%	4.36%	4.36%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元)	4,037,096,683.54	3,157,392,420.80	3,158,259,827.55	27.83%	2,976,404,919.22	2,977,427,42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593,605,844.12	2,276,876,119.38	2,276,942,663.35	13.91%	2,301,630,972.68	2,301,622,146.1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88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1,170,268.77	458,171,701.56	491,930,610.12	504,529,15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37,549.01	-5,380,042.33	38,952,327.55	55,218,94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164,484.93	-6,472,737.11	-7,187,051.08	50,437,64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06,433.08	52,124,630.73	135,007,652.50	355,169,016.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79,274.54	-1,009.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056,916.53	35,190,248.40	26,815,106.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549,816.36	3,254,126.38	7,657,340.6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5,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686.56	-274,222.01	-136,766.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67,003.64	3,086,995.16	3,769,123.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28,619.35	4,352,550.95	4,783,507.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4.89	183.35	51,089.63	
合计	52,786,435.51	44,283,688.17	48,269,197.3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个税返还：314,413.65 元，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1,352,589.99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所在细分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金融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该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软件技术的广泛应用能够加强高新技术在传统产业的应用，推动更多领域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新业态从广度和深度层面蓬勃发展，促进国家产业结构转型和经济发展。国家历来高度重视软件行业的发展，国务院及相关政府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鼓励、支持软件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为软件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2023 年 10 月召开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强调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完善金融体制，优化金融服务，防范化解风险，推动我国金融高质量发展，金融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服务。会议特别强调要切实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文章。

银保监会在发布的《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中指出，要全面推进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到 2025 年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取得明显成效。数字化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广泛普及，基于数据资产和数字化技术的金融创新有序实践，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产品和服务开发能力明显增强，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显著提高。数字化经营管理体系基本建成，数据治理更加健全，科技能力大幅提升，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风险管理水平全面提升。从大力发展数字金融产业、推动个人金融服务数字化转型、加强数据管理能力和数字化风控能力等方面推动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

根据《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与《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加快数字化转型仍将是金融行业未来三年乃至更长时间的发展主旋律，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正在迈入了高质量发展的新时期。金融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是对业务模式的重构。不同于以往的信息化建设，数字化的重点在于重塑银行体系，创新商业模式和底层技术架构，优化银行经营策略、产品服务方式和组织协同机制，借助数字化技术连接不同场景入口，创造直达客户体验的产品。

我国出台数字经济政策，有力支持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我国积极营造适合数字经济发展的政策环境，2022 年出台的“数据二十条”涵盖了数据产权、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四个方面，该政策的出台标志着数据这种生产要素进一步被应用于生产市场，我国数据基础制度初步形成。一系列助力数字经济发展的政策有利于充分激活数据要素价值，鼓励数字技术赋能实体经济、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为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支持，为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指明方向。

金融机构在科技能力建设和数字化转型方面已进入深水区，科技投入更加注重业务价值导向。金融机构的科技投入由全面投入转向精准投入，减少探索性投入，聚焦于关键业务领域，如信贷核心系统、数据治理、数字营销、零售数字化等，从而提升投入产出比。

在加快数字化转型的带动下，金融机构继续加大对金融科技的投入。IDC 预计，到 2027 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将达到 1,429.15 亿元人民币，年复合增长率为 17.1%。其中，在软件和服务方面，核心业务系统的分布式改造、以数据的存、管、用为基础的数据智能解决方案、全面风险管理能力的持续强化、以及信贷操作系统和支付清算系统的持续升级迭代等，依然是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投入的重点领域。总的来说，在政策推进、技术持续创新等诸多效应的叠加下，未来三到五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将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自 2022 年 11 月 ChatGPT 上线以来，大模型概念炙手可热，大模型技术引领人工智能领域迈入新发展高度，在世界范围内受到广泛关注。在业务需求复杂多变、监管趋严、人力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响下，金融行业正在加强数字化建设的投入意愿与力度，是数字化、智能化的先行者，也是大模型技术的最佳应用实践领域之一。未来大模型在金融行业的

落地方向将会贯穿金融机构业务开展的主要方向，如风险管理、投资管理、客户服务、交易监管、金融创新等，大模型必将成为下一轮金融行业技术创新的核心驱动力，加速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概况

公司服务于以银行为主的金融行业客户，利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和大数据等新一代金融科技为客户提供咨询、金融科技、数字金融及金融 IT 等产品和服务，赋能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致力于帮助客户提升在营销、获客、风控、业务流程处理和运营管理等业务环节的效率，更好地为社会提供普惠金融服务。是近年来国内高速增长、具有强大活力和创新精神的金融科技领军企业，是业内科技赋能金融的重要贡献者。2023 年，公司也正式启动天阳科技 3.0 战略，致力于成为最具业务价值的金融科技领导者。

公司业务板块主要有咨询、金融科技、数字金融和金融 IT 服务，主要围绕银行的关键业务领域、关键业务环节以及关键科技领域展开。咨询包括 IT 规划、金融业务咨询、数字化转型咨询、数据资产管理；金融科技包括信贷管理、信用卡；数字金融包括数据中台、风险管理、营销、监管科技、合规/内控/审计、财务/资产负债、运营服务；金融 IT 服务包括 PMO、测试、运维等。公司的产品和解决方案超过 400 个，承建了数千个银行里重要的 IT 系统，这些系统协助金融机构管理了数十万亿元的资产，为上千万企业客户和数亿个人用户提供安全可信的金融服务。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要客户系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通过招投标或竞争性谈判方式向客户提供软件产品、软件开发及服务。具体包括：

1. 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利用自有知识产权产品开发满足其需求的软件系统。
2. 公司向客户提供人力和技术支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协助完成软件系统的开发。
3.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专业测试服务、数据迁移服务。
4.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 IT 基础设施技术咨询规划、业务咨询及项目管理服务。
5. 公司定期和不定期对客户的 IT 系统进行技术支持和运行维护。
6.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云计算服务和业务运营服务。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战略大客户，注重提升增长的质量，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都大幅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6 亿元，同过去相比有了明显的改善，公司注重增长质量的战略得以贯彻体现。公司同时聚焦“最具业务价值”服务，打造了一批标杆性、示范性项目案例，并在各类多地银行成功实践，公司信贷业务线在报告期内新增多个超千万的项目。“商业银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减值系统解决方案”和“减值系统解决方案”双双入选中国人民银行体系下金融信创生态实验室的二期金融信创优秀解决方案；探道（TanData）数据中台则荣获具有高权重影响《银行家》杂志评选的“2023 年度银行家金融科技创新优秀案例”。

1. 业务方面：

（1）数据业务领域

2023 年，公司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结合中国人民银行印发的《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制定了天阳科技企业级的“T+F+N”数据战略，即“天阳用金融和数字推动千行百业创新”，并在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2023 中国金融科技论坛”上正式发布；之后，又被金融时报、国家互联网数据中心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NIISA）、21 世纪经济报道等多家重磅媒体宣传报道，在业内引起广泛关注。

在“T+F+N”数据战略的指导下，公司通过知识图谱、AI 及大模型、流式计算等数字创新技术的加持，持续提升自身数字化能力和完善数据中台产品系列，特别是在目前主流数据信创方面获得众多信创产品和专业技术人员的认可使用；同时，也将公司在金融行业数字化方面深厚的经验和积累，开始向医疗、政务、汽车等其他行业进行穿透式金融场景融合、支撑。

在数据业务领域，TanData 探道数据中台家族的产品在 100 多个客户项目中落地，包括“某国有大行数据中台规划和理论模型咨询项目”、“某国有大行大数据高可用及自主可控项目”等众多标杆项目；通过项目的落地实施，我们提

炼了包括粒度模型、湖仓一体、流批一体、新数据交换、图谱模型、以及算法模型在内的数字创新能力和技术；还为多家银行实施了数据类信创项目，包括零售、监管、风险、财务等专题集市与应用的信创平台迁移，完全具备了结合目前主流信创数据产品进行咨询、规划、平台开发实施和数据迁移实施的全方位数字化能力。

面对当前数据资产化的浪潮，公司组建了专业化的数据安全团队，并在 2023 年陆续参与引导及交流了包括股份制银行、头部的城商行、以及汽车金融机构在内的数据安全项目，并根据市场需求导向，投入数据安全运营管控平台、API 数据动态脱敏产品的研发，以及投入数据分类分级的预研工作，更是在研发的过程中，获得了 3 项技术专利、2 项软著、参与了信通院 CCSA TC601 部分标准和白皮书编制工作。

公司同时也加大了对数据资产产品研发的投入，初步形成了 TanEasy 探易数据资产家族。基于大模型的“探易问道”开始在政策条文解读、监管罚单指标关联方面的问答和分析报告的编制进行训练，待行业语料库训练初步成型后，将具备一定的自主推理能力；基于图计算的“探易智算知识图谱”的技术研发，在指标归因分析、数据质量检查与溯源、监管报送的相关实施项目和研发项目中开始成功运用。通过对新兴技术与业务逻辑的组件化封装，初步形成了“数据业务化、技术透明化”的数据资产能力体系。

（2）营销业务领域

在营销业务领域，TanWin 探赢系列产品构建了一体化智慧运营体系创新，包括面向零售金融的“咨询顾问+陪跑/托管式运营服务”和面向普惠金融的“数据+平台+运营的综合解决方案”。同时，TanWin 探赢产品家族已经形成营销、标签、拓客、权益四个产品系列，在业务前台方面，为各种营销场景提供包括 GIS、客户与客户关联、客户与产品关联的全面的营销信息；在业务中台方面，提供完整的标签库、权益库、话术库以及客户活跃度分析模型、客户流失模型等丰富的营销知识体系；在技术方面，也使用了 AI 技术进行模型的优化和知识沉淀，极大地提升了银行数字化营销水平。

（3）监管与征信领域

在监管科技领域，TanBiz 探秘系列产品也在各方面持续提升，不仅参与了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监管“一表通”平台、人行征信中心“中小微企业资金流信用信息报送与查询平台”在国有大行的试点项目，还在其他银行进行了实施，这标志着公司在金融监管方面已进入行业领先梯队。

（4）财务和资产负债领域

公司的财务和资产负债领域核心团队为国内金融行业的资产负债管理和财务会计领域的领导者，细分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具有为国有大行、股份制银行、政策性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财务和资产负债领域专业咨询以及系统建设服务的强大技术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国有银行 PA 集市的建设，包括盈利数据集市、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成本分摊和盈利分析四大模块，实现公司在财务和资产负债领域案例从无到有的转变，并在项目实施落地过程中总结经验，针对企业的财务企划、资产负债管理等财资管理应用方向，结合数据资产的整合管理进行提炼和能力打通，形成了全套的金融集市、会计计量模型和统一的财资管理平台，为 2024 年的市场推进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5）风险管理领域

在风险管理领域，公司 2023 年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大模型等金融科技核心驱动要素的深化应用和融合赋能方面持续投入，从以产品为中心向以客户为中心持续转变，积极服务好优质客户，为客户提供高附加值综合 IT 服务，为客户数字化转型贡献力量。服务好客户的同时，在专业性、创新性继续发力。深入解读多个风险管理相关的最新监管要求，推出配套产品及落地方案。在保持传统信用风险领域行业优势的基础上，加大市场风险领域产研投入力度，推出系列市场风险领域产品，为市场风险国产化替代做好准备。客户中标方面，全年风险领域中标某股份制银行千万级项目，某股份制银行市场风险项目、某股份制银行的国别风险项目、多个关于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管理办法的项目以及多个客户的全面风险项目，某中西部城商行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RWA 计量系统项目，并基于数字基础，全面整合和打通自身的风险管控能力，形成了 TanRisk 探睿全面风险管理平台、TanRisk 探睿市场风险管理平台，TanRisk 探睿利率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等从风险管理、到风险分析的全面风险管控能力。

2023 年金融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加快，业态环境、信息处理和决策环境均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紧跟数据资产化和 CharGPT 大模型等飞速发展的趋势，用基于数据要素流通的理念，融合全面业务、新兴技术、咨询等各方面能力，构建出全新的金融数字化转型服务的能力队形，在持续优化原有的数据中台、数据资产、营销、监管等产品的基础上，和多个生态链合作伙伴建立了共享生态模式，形成了公司强大的数字金融服务与运用能力。

（6）信用卡领域

在信用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依然取得不俗的经营成果，整体经营取得超预期的表现。其中在产品侧，自主研发的 CreditX 信用卡产品再次通过优异的产品架构及功能，取得了海外印尼某家银行及香港某家中资子行的青睐，打开了港澳台和东南亚的市场；消费金融产品 Cosulo 也分别赢得了新一代消费金融核心重构的市场突破，签约了 2 家消费金融公司。公司在业务创新运营层面也成立了针对普惠、信用卡业务独立的联合运营团队（品牌），公司凭借过硬的系统产品，加上经验丰富的业务运营团队，可以帮助银行或金融客户提供端到端的整体落地方案，从业务运营、客户经营、风控建模、产品设计、系统支撑 5 个纬度形成差异化的金融科技能力，不断强化专项领域的护城河，继续成为零售普惠市场的最佳业务合作伙伴。

（7）信贷管理领域

信贷业务是银行重要的核心业务之一，银行需要具备灵活性和可扩展性能力底层技术架构以及更完整功能的信贷核心系统来支撑银行的信贷业务，越来越多的银行需要重构全行级的信贷管理系统。报告期公司在信贷业务线稳定存量业务的持续合作的基础上有了飞跃式的发展，全年信贷业务线相关收入处于市场领先水平，信贷相关项目的客户数增加了 18 余个，其中新增加大型综合信贷项目 5 个，每个项目的成交金额均相比以往同类项目有大幅增加，所有新增的信贷项目都包括了大量的大数据应用，实现了全产品，全流程的智能化、线上化、移动化，部分信贷项目还结合了大模型，协助银行信贷业务从业务，科技两方面完成数字化转型，为银行信贷业务未来面向场景化的业务创新提供了敏捷化的支撑。在服务客户类型方面补齐了省农信类的案例，实现了国有银行、全国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农商行、农信社等全类型客户的覆盖。在信贷业务分类方面覆盖了客户、产品、押品、评级、额度、授信、用信、贷后检查、风险分类、资产保全、风险预警及信贷核算等全业务。在信贷技术架构方面实现了对国产信创的全方面支持，形成了基于业务应用架构的微服务体系。目前公司信贷相关的项目均采用了公司最新研发的基于天元平台底座的信贷产品，数字化底座天元平台已从被认可发展到了为客户赋能，成为公司信贷产品的优势之一。

（8）咨询业务

2023 年公司的咨询业务再度迎来发展，自年初中标西部省会级城商行的两行合并实施咨询、金融科技战略规划、数字化转型规划后，接连中标某国有大行信用卡核心实施咨询、某国内规模前三城商行信用卡核心实施咨询、某城商金融科技战略规划及新核心项目群实施咨询、某城商行金融科技诊断咨询、某东北省级城商行系统回迁咨询、某直辖市省级城商行数字化转型 PMO 项目、西南某城商行新核心 PMO 项目、融资租赁公司金融科技战略规划等近 20 个咨询项目，同时咨询业务与公司解决方案交付业务积极联动和整合，借助咨询团队的专业能力，有效的提升了公司在信贷解决方案、测试解决方案的客户现场交付能力，咨询团队派驻专业项目管理人员介入公司几大信贷客户的现场实施工作。通过与外部合作伙伴进一步扩大了在数据服务和数据治理方面的业务，先后中标两家三方支付公司的数据服务和治理项目。经过全年的努力，公司的咨询业务在市场认可度进一步提升、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同时通过不断地引入新的咨询合伙人在信贷、风险、零售等咨询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

（9）专业测试领域

2023 年，公司在专业测试领域继续加大测试能力建设，聚焦头部金融机构提供 IT 系统的一站式专业测试服务。探索研发测试标准化模型、手自一体化测试、大数据测试、基于大语言模型的智能测试。配合十多家金融机构完成核心/信用卡/信贷等关键系统的信创国产化。其中，承接的某省级农信新一代核心测试项目，采用天阳测试标准化体系，实现从业务建模到测试实施的标准化实践，通过手工测试与自动化测试的一体化管理和实施，大幅提升测试自动化率和质量。公司持续拓展数据测试市场，配合金融机构完成数据化转型。其中，承接的某外资银行数据系统群测试项目，针对全行数据线重构的数十个系统开展全链路的数据测试，保障风险管理、客群管理、财务管理、监管报送等在内的全行级数据管理和应用的质量。

（10）业务运营服务

2023 年，公司基于多年来业务积累与沉淀，为金融机构客户提供一揽子数字金融智慧运营服务：涵盖数字化转型咨询服务、资产对接与流量深耕运营服务、数据挖掘建模服务、智能风控规划及平台落地服务、业务运营体系规划及配套落地服务等，助力金融机构业务快速高质量成长，构建高价值金融业务生态体系，不断延展业务内涵与边界。

公司聚焦打造数字金融智慧运营体系，涉及多种金融业务细分场景，依托公司业务运营平台，双向对接流量端与金融机构端，提供端到端、一体化业务运营服务，重点涵盖以下几方面服务：

金融场景端：整合多个金融场景，以终端用户为中心，围绕用户需求进行场景适配，不断满足个性化的需要。

流量端：通过洽谈多个战略合作伙伴的商务合作，夯实优质流量资源，并融合第三方数据，持续深耕细分领域的公域流量，将其稳定转化为价值客户和优质金融资产。

金融机构端：集成多个金融机构的多项特色产品，利用大数据和模型策略，精准适配流量端，有效承接公域流量资源，并持续、深度转化和提升私域运营。

平台端：提供集流量入口、风险策略、适配推送、运营视图、稳定经营一体化端到端客户服务。

2.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始终将研发投入视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和长远竞争力的关键所在。在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中，持续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是企业保持领先地位的根本保证。公司 2023 年研发投入 32,753.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500.30 万元，同比增长 20.18%，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6.92%。在未来的发展道路上，公司将继续坚持研发先行的策略，不断优化研发体系，加强研发团队建设，以确保我们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始终保持创新活力和领先地位。

2023 年，数据安全团队共投入研发数据安全运营管控平台、API 数据动态脱敏和数据分类分级三款产品。共申请了 3 项技术专利，分别为《数据动态脱敏方法、系统、设备及存储介质》、《一种针对出境数据的安全监管方法、装置及设备》、《一种针对结构化数据中未成年敏感信息的检测方法和系统》。2 项软件著作权，分别为《天阳科技 API 接口动态脱敏系统 V1.0》《天阳科技数据安全运营管控平台 V1.0》。参与了信通院 CCSA TC601 部分标准和白皮书编制，包括《数据合作方安全评估要求》、《一体化政务大数据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数据安全风险评估实践困境分析与应对指南》。

财务和资产负债业务条线在 2023 年研发设计了金融行业数字化经营平台：以资负集市、财务集市、管会集市、盈利集市等为基础，覆盖全面预算管理、资产负债管理、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经济资本、成本精细化管理、盈利分析、产品定价和绩效考核等应用模块，打通金融企业从战略愿景、目标制定，到分解、规划、决策执行，并实现执行过程控制和评价的最后一公里。

公司基于信用卡核心系统近年来在各家银行的落地实施情况，2023 年对产品设计中的各关键架构如账户结构、额度结构、参数结构、余额结构等进行了大幅度的优化和提升，使之更贴合银行信用卡业务运营实际需要，并结合中国信用卡业务发展趋势，实现对数字信用卡以及消费信贷的全流程一体化支持。同时为了适应不断持续变化以及日益庞大的产品功能，对信用卡核心系统的底层实现机制和技术框架进行了全面的革新，实现业务逻辑和技术逻辑彻底的解耦，使后续的业务功能实现更为高效和标准，大为简化产品维护难度及降低开发成本。信用卡核心系统的回归研发和功能增强，将为公司信用卡业务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基础，并助力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取得更大的优势。

2023 年公司依旧在信贷产品条线上保持大量研发投入，进行持续性升级，通过新项目的验证对产品进行了两次大的提升，目前信贷产品的数字化底座——天元平台已形成了公司自身的信贷业务数字化资产库，预计能够为未来新项目降低实施成本约 10%，随着更多的信贷项目落地实施，天元平台将会逐渐放大降本增效的能力。

公司继续加大在风险管理领域的研发投入力度，夯实传统优势产品，进行全方位信创适配，比如预警、押品、资产保全、内评，全面风险、风险视图等。同时全面升级了遵从资本管理办法新规的市场风险管理系统、RWA 系统、押品管理系统等，并推出基于大模型的风控知识库等相关风险产品。

公司继续在测试工具领域持续研发，研发方向聚焦测试工程管理和测试效能提升。包括：面向软件测试全生命周期的测试管理平台，接口、UI、APP 一体化的立体式自动化测试平台，面向大数据测试的数据测试服务平台，面向企业内部和外部众测运营的众测服务平台等。其中，新推出的数据测试服务平台，实现跨平台异构数据库的海量数据自动化验证，在某股份制银行新一代核心系统项目中应用，实现亿级客户数据迁移的快速精准核对。

为了强有力支撑数字金融智慧运营业务，2023 年公司在数字金融智慧运营业务相关产品研发上产出了一系列成果，陆续发布金融智慧运营系列产品，并申报 10 项软件著作权，领域包括：智能建模、智能决策引擎、智控风险瞭望及洞察、智能指标管理、科创积分融资、资产智能推送、智能数据资产孵化等。后续随着业务深入发展，还将持续进行产品迭代。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数字化转型领域的先行优势逐步发挥作用

在数字经济的大潮下，银行持续加大对金融科技的投入，科技与业务加快融合，各项业务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提速。公司近几年在银行数字化转型领域的持续投入取得的回报进一步提升，在银行零售数字化、产业金融数字化、运营数字化、科技管理数字化、项目管理数字化等多个领域都取得了重大成就。提升数据要素价值创造力是银行数字化转型的关键，公司已经迈出了数据资产化管理的领先一步，具有数据资产咨询规划、数据资产梳理、数据资产平台建设、数据安全咨询规划、数据安全平台建设的全链路服务能力。

2、核心业务突出，行业地位领先

公司的业务分为咨询、金融科技、数字金融及金融 IT 等产品和服务，可提供大信贷、信用卡及消费金融、营销、银行核心系统的端到端完整解决方案，其中公司的金融科技及数字金融产品聚焦于银行的关键业务领域及关键创新环节。正是源于对优势业务的战略聚焦，使得公司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根据赛迪顾问最新发布的《2022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的分析报告》数据显示，天阳科技综合排名第四，处于行业领导者象限。其中在信用卡、对公信贷、风险管理、智能营销、非结构化数据管理、交易银行、信贷管理、客户关系管理等十余个细分领域均处于行业 TOP3，其中信用卡业务市场占有率连续四年排名第一。同时公司测试服务和咨询服务业务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3、聚焦于银行关键业务领域

信贷、信用卡、零售金融、数据底座及数据中台是银行的关键业务领域及关键科技领域，银行为了保持其差异化竞争能力及核心竞争能力，纷纷加大在相关领域的系统建设，采用分布式 IT 架构、微服务及符合信创要求的软硬件系统重构信贷、信用卡核心系统，这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证。

4、研发竞争力优势

公司在金融科技、数字金融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实施服务和技术创新经验，在部分细分领域提出了完整的一体化行业解决方案并积累了众多的成功案例。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的主要产品得到完善升级，增强了公司的软件开发能力、自主创新能力。同时，公司同国内知名高校合作，通过产学研的深度融合，实现关键技术难点攻关、金融创新产品策划与研发、复合型创新人才联合培养、产学研创新示范，为公司新一轮的创新发展注入新动力。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双软企业，拥有 9 项发明专利、525 项软著权，拥有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CMMI5 级认证、软件测试成熟度模型集成 TMMi3 级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以及国务院征信业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备案的征信机构评定的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认证等资质。

5、客户结构优势

近年来，与公司开展合作的银行客户逐年持续增加、客户结构不断优化，公司累计已与三百多家金融行业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100%覆盖国内所有主要银行。目前，公司业务涵盖了包括政策性银行、国有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和农村信用合作社在内的，层次完整的银行业客户体系。公司与政策性银行、国有银行、股份制银行等在内的资产规模超过万亿的大型银行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使其成为公司的主要客户。2023 年公司与资产规模超过万亿的大型银行客户合作的业务收入规模占比为 62.59%。大型银行客户具有价值高、市场规模大、增长速度快的优势，与大型银行客户的持续合作充分体现了大行对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高度地认可，能为公司带来大规模稳定的收入和利润，促进公司产品服务和专业能力稳步提高，也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和获取更多的优质银行客户。

6、金融咨询服务行业龙头

公司秉承“咨询服务先行”的理念，凭借公司专家团队在国内外各类型金融机构的任职及服务经验，通过近百家金融机构实践论证，形成了独特的、切实可行的咨询方法，在数字化转型、IT 规划、业务咨询、PMO 咨询方法具备专属优势。公司汇聚了一批优秀的金融咨询专家，团队成员既有来自国际著名金融企业的业务和 IT 专家，也有来自国内银行的、经验丰富的专业人士，以及来自著名 IT 公司的资深技术和管理人员，现有员工中 10 年以上金融行业经历或经验

的人员占 80%以上。公司已服务客户近百家，成功案例 100 余个，覆盖了各类泛金融机构，从顶层设计到落地实施，从整体规划到专题设计到陪伴服务，能够为企业提供端到端全面咨询服务，成熟的行业方案资产，形成高价值链咨询资产，能够给客户带来先进理念及参考价值。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3,580.17 万元，同比下降 2.01%，公司营业收入出现小幅下降，主要原因：一方面，公司聚焦战略客户，持续优化业务品质，聚焦核心业务高质量发展；以及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增加自主产品和解决方案的业务能力，提高公司长期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个别大客户大项目结算周期较长，综合原因使得项目交付验收结算，较合同约定时间点有所延迟。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追求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稳中求进。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672.88 万元，较上年增加 5,591.21 万元，同比上升 91.9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94.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40.93 万元，同比上升 286.76%。主要原因：（1）公司持续优化业务品质、提高技术实力，聚焦战略客户提升项目交付质量；（2）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进一步完善回款考核机制，及时回收项目款项，加大长账龄应收账款清理力度，2023 年公司经营现金流明显改善，信用减值准备计提同比下降；（3）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5,278.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850.27 万元，同比上升 19.20%，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和理财收益，对报告期利润增长产生积极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稳中有升、态势良好。

2023 年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及港澳台地区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拓展完成中国太平人寿保险(澳门)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港澳台地区客户，以及印度尼西亚海外客户合同的签署和实施。

2023 年公司为加强技术创新及保持技术领先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研发投入 32,753.1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500.30 万元，同比增长 20.18%。公司保持并聚焦对数字金融、客户的资产（信贷）、风险管理、金融业云服务解决方案等业务领域的研发，有效增强公司的技术优势，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35,801,733.00	100%	1,975,441,655.89	100%	-2.01%
分行业					
软件行业	1,932,730,444.89	99.84%	1,972,841,011.04	99.87%	-2.03%
其他业务	3,071,288.11	0.16%	2,600,644.85	0.13%	18.10%
分产品					
技术开发类	1,280,432,392.41	66.14%	1,299,263,561.86	65.77%	-1.45%
技术服务类	566,773,003.39	29.28%	573,171,714.46	29.02%	-1.12%
系统集成类	53,258,145.51	2.75%	76,299,005.18	3.86%	-30.20%
咨询服务类	32,266,903.58	1.67%	24,106,729.54	1.22%	33.85%
其他业务收入	3,071,288.11	0.16%	2,600,644.85	0.13%	18.10%
分地区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华东地区	562,445,079.32	29.05%	705,733,892.28	35.73%	-20.30%
华北地区	901,624,690.59	46.58%	795,548,252.29	40.27%	13.33%
华南地区	251,675,572.00	13.00%	222,483,846.85	11.26%	13.12%
西南地区	73,301,850.49	3.79%	80,525,212.24	4.08%	-8.97%
华中地区	35,905,749.69	1.85%	82,337,637.95	4.17%	-56.39%
西北地区	68,077,736.74	3.52%	50,059,250.34	2.53%	35.99%
东北地区	32,912,868.18	1.70%	32,130,708.38	1.63%	2.43%
港澳台及海外地区	9,858,185.99	0.51%	6,622,855.56	0.34%	48.8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935,801,733.00	100.00%	1,975,441,655.89	100.00%	-2.0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1,170,268.77	458,171,701.56	491,930,610.12	504,529,152.55	445,214,692.71	453,020,681.21	454,568,500.46	622,637,78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37,549.01	-5,380,042.33	38,952,327.55	55,218,947.75	6,704,107.67	20,487,973.63	9,756,438.02	23,868,198.67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季度净利润最低，主要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计提股份支付费用以及计提可转债利息费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季度净利润提高，主要系本季度收到政府补贴款项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净利润再度提高，主要系报告期末 2021 年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作废，计提的股份费用冲回所致。

公司一至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受业务经营季节性特点的影响较小，周期性不明显。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软件行业	1,932,730,444.89	1,376,868,844.35	28.76%	-2.03%	-3.32%	0.95%
分产品						
技术开发类	1,280,432,392.41	912,288,343.62	28.75%	-1.45%	-2.02%	0.42%
技术服务类	566,773,003.39	409,097,396.01	27.82%	-1.12%	-1.64%	0.38%
咨询服务类	32,266,903.58	14,671,480.14	54.53%	33.85%	57.35%	-6.79%
系统集成类	53,258,145.51	40,811,624.58	23.37%	-30.20%	-39.78%	12.2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62,445,079.32	400,590,255.09	28.78%	-20.30%	-20.93%	0.57%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北地区	901,624,690.59	636,005,429.77	29.46%	13.33%	12.77%	0.35%
华南地区	251,675,572.00	187,933,558.68	25.33%	13.12%	9.75%	2.29%
西南地区	73,301,850.49	53,258,932.71	27.34%	-8.97%	-16.31%	6.36%
华中地区	35,905,749.69	26,776,322.12	25.43%	-56.39%	-57.77%	2.43%
西北地区	68,077,736.74	48,038,996.19	29.44%	35.99%	45.95%	-4.81%
东北地区	32,912,868.18	22,798,663.03	30.73%	2.43%	6.17%	-2.4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935,801,733.00	1,380,771,228.51	28.67%	-2.01%	-3.30%	0.9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件行业	直接人工	1,216,230,005.70	88.08%	1,232,088,187.96	86.29%	-1.29%
软件行业	直接费用	64,785,248.50	4.69%	71,241,622.82	4.99%	-9.06%
软件行业	技术服务费	55,442,870.61	4.02%	54,323,274.81	3.80%	2.06%
软件行业	直接材料	40,410,719.54	2.93%	66,469,540.45	4.66%	-39.20%
其他业务	其他	3,902,384.16	0.28%	3,705,693.76	0.26%	5.31%

说明

直接材料较上期减少主要系集成业务减少。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人工	1,216,230,005.70	88.08%	1,232,088,187.96	86.29%	-1.29%
直接费用	64,785,248.50	4.69%	71,241,622.82	4.99%	-9.06%
技术服务费	55,442,870.61	4.02%	54,323,274.81	3.80%	2.06%
直接材料	40,410,719.54	2.93%	66,469,540.45	4.66%	-39.2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序号	名称	变动情况	变更原因
1	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2	南京煜阳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3	上海华融瑞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4	杭州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5	成都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6	西安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7	广州熠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8	长沙湘瓴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92,118,114.3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5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26,490,844.89	11.70%
2	客户二	106,250,191.61	5.49%
3	客户三	98,182,691.57	5.07%
4	客户四	84,215,414.17	4.35%
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978,972.15	3.98%
合计	--	592,118,114.39	30.5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4,253,433.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9.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7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联创万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1,122,300.90	16.33%
2	北京昇腾创新人工智能科技中心有限公司	31,079,646.02	16.31%
3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12,104,588.68	6.35%
4	阿里巴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872,190.36	5.70%
5	供应商五	9,074,707.44	4.76%
合计	--	94,253,433.40	49.4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关联方采购额为 9,074,707.44 元，占比 4.76%，系与公司参股公司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发生采购所致。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1,578,342.54	101,912,486.76	9.48%	主要系报告期内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99,763,805.47	115,001,288.90	-13.25%	主要系本期计提股份支付金额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36,682,466.17	15,432,688.16	137.69%	主要系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07,018,937.89	249,552,194.16	-17.04%	主要系本期多个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费用化金额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测试数据平台	实现数据测试从人工到自动化或半自动化的转型。	已完成	在这个科技不断进步的社会，很多行业都实现了从人工到自动化或半自动化的转型，以更高的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成本。基于目前天阳数据类测试全部采用人工编写测试案例、测试脚本及测试执行，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且效率低下。为顺应社会的发展及行业的竞争，提出实现数据测试自动化工具的需求，以提高工作效率及工作质量，降低工作成本。	<p>提升测试质量与准确性：高质量的测试数据是保证软件测试结果准确性的基础。测试数据平台能够提供丰富、真实且多样化的测试数据，有助于发现更多潜在问题，提高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p> <p>加速测试进程：测试数据平台可以实现数据的自动化生成和管理，显著减少手工创建和维护测试数据的时间，从而加快整个测试过程，提高研发效率。</p> <p>遵守合规要求：对于某些行业（如金融），测试数据可能涉及到敏感信息，需遵守严格的合规性要求。测试数据平台可以通过数据脱敏、仿真等方式，满足合规要求的同时保障测试活动的正常进行。</p> <p>支持大数据场景下的测试需求：随着大数据技术的发展，企业需要处理的数据量级越来越大，传统的数据准备方式往往难以应对。测试数据平台能够帮助公司构建和管理大规模的测试数据集，满足大数据场景下的测试需求。</p> <p>降低测试成本：通过复用和管理测试数据，避免重复创建和冗余存储，进而节省存储空间和计算资源，降低测试成本。</p> <p>持续集成与持续部署（CI/CD）的支持：在 DevOps 体系下，测试数据平台作为基础设施的一部分，可以实时、准确地提供所需的测试数据，支撑</p>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风险预警管理系统	将后预警处置积极向事前预警防范转变，提高风险预警的准确性、有效性和及时性。通过建设客户风险预警系统，设置预警规则，多渠道采集和分析内外部有效信息，采用科学的预警方法，由系统自动或手动发出风险警示信号/任务，对金融企业潜在或存量授信客户及相关企业进行系统化、动态监测分析，提前发现和有效识别授信风险，实现对客户风险状况的持续监测和早期预警，相关管理人员对于风险预警信号/任务，及时进行响应和处理，发挥风险防控作用。	已完成	<p>(1) 界面友好、易操作 系统功能设计简洁清爽，结构搭配合理，性能满足用户需求，呈现给人一种美观、舒适、大方的感官体验。</p> <p>(2) 灵活的工作流和监测规则配置 以强大的工作流引擎和指标平台为依托，业务人员能够直接灵活地进行工作流程和预警规则的配置。</p> <p>(3) 可配置的功能模块化组件化开发模式支持以模块化、松耦合的方式快速部署，满足用户的定制化与快速上线要求。</p>	<p>CI/CD 流水线的顺畅运行。</p> <p>随着银行对风险管理的日益重视，风险预警管理系统的需求将会持续增长。通过向银行提供该系统，公司能够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增加新的收入来源。这不仅可以为公司带来直接的收入增加，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风险预警管理系统能够帮助银行更有效地识别和管理风险，提高业务运营的安全性和稳定性。提供高质量的风险预警管理系统给银行使用，有助于公司在金融科技领域建立良好的品牌声誉。为了满足银行对风险预警管理系统的需求，公司需要在风险管理、数据分析、算法优化等领域取得更多突破，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和创新能力。通过向银行提供风险预警管理系统，公司有望与银行建立更为紧密的合作关系。风险预警管理系统能够帮助银行更有效地识别和管理风险，提高业务运营的安全性和稳定性。</p>
报告管理平台	提供各类型报告中多种内容的编排、数据集配置、图表配置、动态数据填充、授权、报告生成等功能。	已完成	为金融领域提供各类型报告中多种内容的编排、数据集配置、图表配置、动态数据填充、授权、报告生成等功能。	<p>销售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扩大市场份额：为客户提供有价值的报告管理解决方案，帮助公司扩大市场份额。 2. 提高销售额：通过销售报告管理平台软件和服务，增加公司收入。 3. 建立长期客户关系：通过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报告管理平台产品和服务，建立长期稳定的客户关系。 4. 增强品牌知名度：通过提供优质的报告管理平台软件和服务，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 <p>对客户的帮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高效率：帮助客户自动化报告流程，减少人工操作，提高工作效率。 2. 增强数据分析能力：帮助客户整合来自不同系统的数据，进行更全面的分析，为决策提供依据。 3. 提高数据质量：帮助客户提高数据质量，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 4. 改善沟通和协作：帮助客户改善团队成员之间的沟通和协作，提高工作效率。 5. 增强决策能力：帮助客户做出更明智的决策，提高业务运营效率。
天阳科技 API 接口动态脱敏系统	本项目能够帮助金融机构有效规避数据安全泄露、滥用风险；具有有效的针对风险的溯源和追责手段，以此时此刻震慑接触数	已完成	基于上述现状考虑，作为业务承载量最为重载、业务重要性处于核心地位的核心业务系统，通过其查询展示的信息也相对对	本项目通过项目成果的产品化，能够进行低成本的复制。既能够满足行业用户要求，同时节省公司资源投入，提高产品质量，缩短产品交付时间，提高市场认知度有重大意义。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据人员可能存在的隐患；通过构建涵盖技术与管理的体系化数据安全能力，全面掌控组织内敏感数据分布及安全风险、实时感知全网数据安全及合规态势。		为敏感。另外结合其对数据来源的获取方式——主要以接口应用提供的接口调用服务为主，不适宜应用传统的数据库脱敏服务的方式来提供数据去标识化的安全风险降级措施，故应面向接口以及接口调用者来规划设计敏感数据去标识化——数据脱敏的策略。综合核心业务系统其作为业务应用面向诸多不同类别和权限级别的用户，以及各类数据接口所承载的数据访问用途，应设计成贴合用户级别、数据应用场景并能够轻量化配置和应用的模式。	
绿色信贷管理系统	促进绿色经济发展、提升银行绿色银行管理水平、强化环境保护意识、推动可持续金融发展	已完成	实现 SpringBoot 的自动装配功能和 SPI 功能，使得所有子模块能够实现热拔插。成功集成 scheduler 和 SpringBatch，实现定时任务的调度和执行功能，并能够对任务进行管理、监控和报告。设计和实现模块间的接口和依赖管理，确保热拔插和插件化的有效性和可扩展性。成功定义和实现模块间的接口和依赖管理机制，使得子模块的热拔插和插件化能够有效进行，同时确保系统的可扩展性和稳定性。评估和优化绿色识别和环境效益测算表单的动态渲染性能。	落实国家绿色低碳发展相关政策和监管要求，绿色信贷项目通过模型和数据标准化规范银行业绿色信贷业务，后续对发展较慢的城商行，农商行提供商机。
性能测试平台	性能测试的目的是验证软件系统是否能够达到用户提出的性能指标，同时发现软件系统中存在的性能瓶颈，优化软件，最后起到优化系统的目的。	已完成	性能测试平台支持性能需求，案例管理维护。支持批量执行案例处理，实现自动化测试。支持过程监控与报告整合。	提升产品性能：性能测试平台可以模拟大量用户并发访问、极端场景压力等，帮助企业发现和解决系统在高负载下的性能瓶颈和稳定性问题，从而确保产品的高性能表现，提高用户体验。 降低运维风险：通过性能测试，企业能够预见到系统上线后的实际运行情况，提前对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优化，有效避免因性能问题导致的业务中断、用户流失等风险。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p>优化资源利用：性能测试有助于企业更好地评估和规划硬件、网络等 IT 资源需求，合理配置资源，降低成本投入，实现更优的成本效益比。</p> <p>支持决策与规划：性能测试结果可以作为公司战略规划和技术选型的重要依据，比如基于性能指标来选择更适合的技术架构或服务提供商，或者制定扩容计划等。</p> <p>满足合规要求：对于一些行业如金融、电信、电子商务等，系统的性能和稳定性是法规合规性审查的一部分。性能测试平台可以帮助企业满足这些合规性要求，降低法律风险。</p>
探秘之企业评级报送平台	实现符合监管合规需求的企业评级系统建设、自动化采集处理及资产自定义服务，过一体化管控服务支撑数据治理需求，提升数据质量及各类变更应对能力。	已完成	以用户的需求进化为核心，采用迭代、循序渐进的方法进行软件开发。在敏捷开发中，软件项目在构建初期被切分成多个子项目，各个子项目的成果都经过测试，具备可视、可集成和可运行使用的特征。	该产品是公司在监管领域的又一创新，在原有监管业务的基础上，补充覆盖全面业务需要的评级服务能力。
测试一体化平台	实现多数据源整合，支持自定义配置数据加工逻辑和展示逻辑，实现数据自动化。	已完成	多数据源整合，支持自定义配置数据加工逻辑和展示逻辑。	<p>提升研发效率：通过集成多种测试工具和环境，实现测试流程自动化，减少人工干预，从而大幅度提升软件开发的测试效率，缩短产品上市周期，使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提高竞争力。</p> <p>优化产品质量：一体化测试平台能够进行全方位、多维度的测试，包括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测试等，确保产品质量得到全面提升，降低产品缺陷率，提升用户满意度和品牌口碑。</p> <p>节约成本资源：集成化的测试平台可以集中管理测试资源，避免资源浪费，同时自动化测试能有效减少人力投入，从长期来看，有助于企业节约运营成本。</p> <p>数据驱动决策：一体化测试平台可收集详细的测试数据，为公司的持续改进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持，实现基于数据驱动的产品优化和决策。</p> <p>符合 DevOps 理念：在现代敏捷开发和 DevOps 理念中，测试不再是一个孤立的环节，而是与开发、运维紧密结合。测试一体化平台正符合这一趋势，有助于推动公司向 DevOps 转型，实现更高效的研发运维一体化流程。</p> <p>提高团队协作效率：统一的测试平台使得各个团队成员可以在同一平台上进行工作，简化了沟通成本，提高了协作效率。</p>
信用卡申请页面优	通过引入 VISA 咨询	已完成	通过引入 VISA 咨询	扩大客户规模；人工替代成本。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化系统	公司对银行信用卡申请首页、卡片全家福及产品详情页进行页面设计优化，增加更多 UI/UX 元素，优化官网页面中产品布局及产品权益介绍方式，重新设计中银数字信用卡宣传海报，更好的吸引客户进行网申。数字信用卡增加分行录入渠道，完善线下数字卡申请体验。		公司对银行信用卡申请首页、卡片全家福及产品详情页进行页面设计优化，增加更多 UI/UX 元素，优化官网页面中产品布局及产品权益介绍方式，重新设计中银数字信用卡宣传海报，更好的吸引客户进行网申。数字信用卡增加分行录入渠道，完善线下数字卡申请体验。	
天元网关平台	<p>高效性：业务开发集中于业务逻辑，无需关注技术层面；</p> <p>低成本：借助复用型组件及能力，缩短交付周期，降低成本；</p> <p>通过 API 处理逻辑可视化展示，减少后续开发与维护成本；</p> <p>低门槛：降低参与开发的技术门槛；</p> <p>高品质：代码主要由自动化生成，质量内建；</p> <p>全程可视化：提供设计、编码、调测等环节可视化工具；</p> <p>自主控制：API 处理逻辑以流程图形式可视化展示，使客户实现自主掌控。</p>	进行中	项目研发最终形成了天元网关平台。天元网关平台通过标准化资产库+技术开放体系+可视化编排工具快速构建应用服务。助力 API 开发实现高效、低门槛、高质量的 API 开发，业务开发可以聚焦业务逻辑开发。	公司产品在技术上大部分采用微服务架构，相对于单一应用架构，微服务将复杂性拆分并且打散到一个个粒度更加细分的应用中，极大地减少了开发中单个服务的复杂性，开发人员只需要面向专注单一业务场景编程，从技术开发角度，单一服务代码量上减少很多，从业务角度上，业务复杂性的降低降低了需求的沟通成本，然而，整体业务复杂性依然存在，当我们需要接入或者依赖其他服务时，通常作为接入方来说，我们不需要深入了解服务提供方的业务，此时 API 成为了开发人员间的沟通语言。良好的 API 设计，能极大的减少沟通成本，甚至有时候可以代替文档，尤其是对于业务性服务来说，服务的可扩展性有时候体现在 API 的可扩展性。因此天元网关平台作为微服务之间的桥梁，API 设计和维护是微服务架构中很重要的一个环节，基于天元网关平台的 API 设计和维护，使得每个开发人员遵守 API 设计规范，同时通过服务 API 可视化的流程编排，可以快速的进行不同业务交易的复杂组合逻辑处理，最后通过服务 API 代码生成工具自动生成 API 接口代码。综上天元网关平台产品可以极大的赋能微服务架构下的设计开发效率，在市场竞争上可以极大体现公司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在项目实施交付上提升开发效率降低项目实施成本，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产生积极的影响。
公务卡申请系统 V1.0	目前公务卡仅支持线下渠道申请，相应申请流程多采用纸质件和人工处理的方式，时效性差、操作风险较高，与同业在用卡体验方面存在较大差距，为弥补这种差距，公务卡网上申	已完成	支持公务卡线上申请，提高客户的用卡体验，增加客户粘性，促进公务卡业务发展。	扩大客户规模；人工替代成本。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请系统应运而生，公务卡网申功能分为两个部分，包括个人通过线上方式申请公务卡和从对公获取公司信息、自动建立公司架构，旨在提升客户用卡体验。			
授权审批管理平台	项目开发的现实意义和作用在于，它能够为用户提供便捷、高效的授权审批管理服务。它对不同用户的审批授权权限进行精细化的控制和配置，从而确保银行运营的安全性和合规性。	进行中	<p>总体目标：全面提升授权管理效率与灵活性</p> <p>一、实现授权维度的灵活配置</p> <p>1. 针对不同业务场景，提供多种授权维度，满足各类用户需求。</p> <p>2. 通过对授权维度的灵活配置，提高系统资源的利用率，降低管理成本。</p> <p>二、实现授权模板的灵活配置</p> <p>1. 构建丰富的授权模板库，满足各类业务需求。</p> <p>2. 支持自定义授权模板，实现个性化配置。</p> <p>3. 授权模板与授权维度的结合，实现精细化管理。</p> <p>三、实现授权方案的创建与灵活配置</p> <p>1. 支持授权方案的动态调整，适应业务变化。</p> <p>2. 实现授权方案的灵活配置，提高管理效率。</p> <p>四、实现授权规则的灵活配置</p> <p>1. 基于业务需求，构建灵活的授权规则体系。</p> <p>2. 支持授权规则的动态调整，满足不断变化的管理需求。</p> <p>3. 通过对授权规则的灵活配置，提高系统安全性和稳定性。</p> <p>五、实现授权方案的自动权限探测</p> <p>1. 利用技术手段，自动识别用户权限需求。</p>	传统信贷系统的授权管理难以适应银行不断变化的需求或者需要投入开发测试才能完成授权调整，天阳授权审批管理平台借助一系列技术手段，引入天阳规则引擎和流程引擎为核心技术，最终实现灵活授权规则配置等目标，全面提升授权管理效率与灵活性。授权审批管理功能包含授权维度的灵活配置、授权模板的灵活配置、授权方案的创建、授权规则的灵活配置、授权方案与审批流程的关联，以及系统根据已生效的授权方案进行自动权限探测功能。系统支持形成授权管理台账，支持权限内用户进行查询与查看。综上天阳授权审批管理平台可以极大的赋能信贷系统对审批授权的灵活管理，在市场竞争上可以极大体现公司产品的配置先进性，在项目实施交付上提升开发效率降低项目实施成本，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产生积极的影响。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2. 基于用户角色和业务场景，智能推荐授权方案。 3. 提高授权管理的智能化水平，降低人工干预成本。 六、实现授权管理台账 1. 建立完整的授权管理台账，实现对授权过程的全程监控。 2. 授权台账可查询、可导出，方便进行数据分析和决策。 3. 通过授权台账，提升授权管理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产品创新平台	产品创新平台建设的主要目标是全行级产品目录管理，统一产品分类标准，实现快速、灵活的产品装配。通过实现产品的标准化、组件化和参数化，在产品装配过程中减少对于 IT 开发的依赖程度，通过灵活配置的方式实现产品的快速创新。	已完成	通过产品建模，从银行整体视角形成产品分类结构、产品组件和产品条件，实现产品的标准化、组件化和参数化。实现产品的快速创新。	产品创新平台实现零售信贷产品目录管理、产品装配以及平台基础功能模块的搭建。逐步完成银行各条线产品的管理，建设成为企业级的产品创新平台。为公司信贷领域产品建模和发展打下了一定基础。
非结构化数据迁移平台 V2.0	1. 建立满足监管至少五十年要求的，从归档到调阅的非结构化数据一体化解决方案 2. 降低非结构化数据归档过程中的风险，包括人为导致、传输错误以及介质破损等原因 3. 降低归档及调阅过程人为参与程度，减少 IT 维护量，提高 IT 支持能力 4. 解决海量小文件永久保留过程中遇到的存取问题，达到批量备份大量文件，精准调阅指定文件的目的 5. 将非结构化数据从归档系统提升到数据处理系统，完美解决对象存储永久保留的问题	已完成	1. 用户可将大量历史数据从其他存储介质中向光盘库迁移，对于光盘库的安全、可靠性、保存年限等特点，实现大量数据长时间保存。 2. 对于存入光盘库的数据进行正确性校验，保证数据的安全 3. 实现对大量打包文件内的文件的数据管理、数据检索、数据恢复等功能。	银行业近些年非结构化数据量较大，目前主要应对方式为存放在低端存储，且无备份，但是随着磁盘阵列的运行年限增长，故障率逐渐上升，丢失数据的风险较高。为了避免数据的丢失，很多银行拟采购蓝光光盘库以及非结构化数据迁移平台软件，并针对特殊需求进行二次开发。 随着业务快速发展，数据量不断增加，对数据存储、数据管理的需求越发迫切为解决业界目前在海量数据长时间保存方面遇到的问题，利用蓝光光盘库存储系统特点，结合影像平台等海量数据存储和管理需求，部署蓝光光盘库系统，以实现环境管理、文件归档、文件恢复等功能。通过解决该问题，来增强我司在行业内的业务可靠性，以提升客户对我司业务依赖度。
卡洛其费用管理系统 V1.0 研发项目	通过系统对费用审批进行审批、管理	已完成	费用管理系统可以对项目人员费用进行分析，对项目成本有效控制。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问题项目提前预警，可以更好的控制项目成本是否按预算执行，达到公司预期利润指标。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卡洛其绩效考核系统 V1.0 研发项目	对员工工作表现进行系统评估	已完成	根据评估结果对员工进行分级管理，为团队考核提供依据。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使公司人员保持良好的团队凝聚力，使公司维持长久发展。
卡洛其报表分析系统 V1.0 研发项目	通过系统对公司收入、成本等多维度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出具实时报表。	已完成	通过该系统给管理层提供更有效的报表分析数据，为管理提供有效的支持。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公司未来业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为管理层提供决策依据。
卡洛其培训管理系统 V1.0 研发项目	对员工进行全方位实时培训	已完成	通过系统进行定期培训，使员工不断增加项目实战经验，以便更好的解决项目中出现的问题。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使员工有不断学习的愿望，使培训形成体系，为公司未来人员培养和项目经验积累提供支持。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76	988	29.1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69%	11.78%	2.9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982	782	25.58%
硕士	19	19	0.00%
其他	275	187	47.06%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82	328	-14.02%
30~40 岁	881	578	52.42%
40 岁以上	113	82	37.8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27,531,009.55	272,528,006.91	255,347,298.0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92%	13.80%	14.3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120,512,071.66	22,975,812.75	18,784,939.2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6.79%	8.43%	7.36%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103.24%	37.78%	18.98%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为 120,512,071.66 元，占研发投入的比例为 36.79%，较 2022 年占比上升 28.36%。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并对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及时进行资本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金融业云服务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8,044,701.94	<p>公司以金融垂直领域云计算为核心，构建金融领域中小金融机构在 IaaS、PaaS、SaaS 方面的一体化解决方案。</p> <p>通过建立 IaaS 层资源的“弹性云”服务能力，解决中小金融机构云资源管理、云服务器、云数据库等方面的困难，实现将资源进行有效的整合，从而生成一个可统一管理、灵活分配调度、动态迁移、计费度量的基础服务设施资源池，并向用户提供自动化的基础设施服务。</p> <p>通过建设的云平台系统，基于云原生容器化技术打造，为企业提供 PaaS 解决方案。提供屏蔽了底层硬件的差异，支持上千台的大规模计算机集群；支持高可用部署，具有弹性伸缩能力，可以扩展或收缩容器的规模，应对突发访问请求；容器部署与复制自动完成，将容器组成服务，提供容器级的负载均衡；集群内机器宕机、容器失效，集群自动修复，具有容错能力、自愈能力。</p> <p>围绕公司长期经营的金融企业客户领域，天阳科技将在金融行业云化应用上，推出金融服务云应用产品系列和金融服务云场景产品系列，为中小金融机构在业务创新和业务发展方面提供 SaaS 化的服务。</p>	进行中
数字金融应用研发项目	63,524,192.44	<p>本项目通过在信创、数字货币、金融科技、绿色金融、隐私计算这五个研发方向，针对金融应用信创适配技术研发、数字货币应用场景研发、统一数字监管平台研发、绿色碳金融产品研发平台、同态加密金融隐私计算安全应用研发、分布式数字金融底座平台研发、农业数字信贷产品平台研发这七大专项课题进行研究，建立相应的产品体系，该项目的实施能有效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科技创新水平以及公司的技术实力，有助于公司在行业中占据有利地位。</p>	进行中
天元网关平台	15,094,471.86	<p>天元网关平台是一个基于 Java 开发，具有微服务编排能力的 API 网关平台，能够实现服务的管理、API 报文管理、服务的编排、线上脚本编码、在线调试、挡板、代码生成、安全配置等功能，提供友好的图形化配置界面，能够快速帮助企业进行 API 服务治理、减少中间层胶水代码以及降低编码投入、提高 API 服务的稳定性和安全性。</p>	进行中
授权审批管理平台	13,848,705.42	<p>授权审批管理主要对不同用户的审批授权权限进行控制及配置，一方面将行内授权体系落入系统，避免因权限控制缺失导致操作失误，越权审批的风险；另一方面支持灵活配置，与行内每年更新的审批授权体系相一致，避免因权限变动导致系统与实际执行现状脱节的情况。</p> <p>授权审批管理功能包含授权维度的灵活配置、授权模板的灵活配置、授权方案的创建、授权规则的灵活配置、授权方案与审批流程的关联，以及系统根据已生效的授权方案进行自动权限探测功能。系统支持形成授权管理台账，支持权限内用户进行查询与查看。</p>	进行中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5,589,083.23	1,838,245,699.40	3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9,294,216.28	2,055,690,008.26	-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94,866.95	-217,444,308.86	286.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4,470,308.37	1,531,038,169.48	8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945,544.64	1,710,992,502.67	75.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75,236.27	-179,954,333.19	-14.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7,446,267.30	523,230,833.33	146.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801,738.59	416,113,124.71	58.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644,528.71	107,117,708.62	486.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8,493,310.11	-290,095,315.01	385.5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6.24 亿元，增幅 286.85%，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回款大幅增加，公司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进一步完善回款考核机制，加大长账龄应收账款清理力度，2023 年公司经营现金流明显改善并大幅转正。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2,652.09 万元，减少 14.74%，主要原因系购建固定资产及资本化支出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5.22 亿元，增幅 486.8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可转债上市，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为 28,956.61 万元，主要两方面原因：1、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理，加大了对应收账款的清理力度，并进一步完善回款考核机制，采取定期跟踪和明确责任到人的方式，有效地促进了资金的回笼；2、公司坚决贯彻执行卓越运营发展战略，聚焦核心业务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通过持续优化项目管理干部培养机制，以及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结构，不断提升项目交付效率和质量，确保项目按期上线验收及里程碑回款。2023 年公司经营现金流得到显著改善。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462,859.34	4.84%	主要系公司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收益所致	是
资产减值	-862,133.79	-0.76%	主要系公司对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18,032.21	0.02%	主要系违约赔偿收入	否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77,718.77	0.25%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等	否
其他收益	51,498,894.24	45.66%	主要系政府补助及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	政府补助不具有可持续性，增值税进项加计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28,511,619.71	-25.28%	主要系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44,435,965.09	35.78%	603,730,309.03	19.12%	16.66%	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1,270,126,098.44	31.46%	1,536,902,111.87	48.66%	-17.20%	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应收账款降低所致。
合同资产	172,015,036.88	4.26%	152,192,183.07	4.82%	-0.56%	无重大变动。
存货	280,407,720.16	6.95%	274,409,080.88	8.69%	-1.74%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83,286,845.22	2.06%	63,373,802.24	2.01%	0.05%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246,740,818.11	6.11%	113,093,402.88	3.58%	2.53%	主要系本期购买房屋及电子设备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5,366,314.05	0.13%	8,898,475.35	0.28%	-0.15%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2.48%	493,000,000.00	15.61%	-13.13%	主要系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7,752,939.35	0.44%	18,197,659.71	0.58%	-0.14%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48,000,000.00	1.19%		0.00%	1.19%	主要系公司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3,176,030.47	0.08%	6,206,589.13	0.20%	-0.12%	无重大变动。
应收票据	0.00	0.00%	10,780,000.00	0.34%	-0.34%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到期回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79,135,026.20	1.96%	28,742,853.14	0.91%	1.05%	主要系本期新增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资金和支付投资意向金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665,032.00	2.57%	132,833,511.96	4.21%	-1.64%	主要系报告期内出售及购买公司股权所致。
开发支出	120,512,071.66	2.99%	0.00	0.00%	2.99%	主要系部分研发项目资本化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502,756.18	0.19%	3,412,376.80	0.11%	0.08%	主要系增加房屋装修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04,492.77	0.79%	34,916,068.12	1.11%	-0.32%	无重大变动。
其他应付款	24,580,045.38	0.61%	12,418,956.46	0.39%	0.22%	主要系公司购置固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定资产款和装修费尚未支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30,558.66	0.60%	3,431,263.67	0.11%	0.49%	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830,144,484.75	20.56%	0.00	0.00%	20.56%	系报告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18,722.63	0.33%	800,862.78	0.03%	0.30%	主要系可转债权益成份利息费用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608,000.00	2,608,000.00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2,833,511.96		73,985,779.71		74,980,000.00	178,134,259.67		103,665,032.00
金融资产小计	132,833,511.96		73,985,779.71		2,682,980,000.00	2,786,134,259.67		103,665,032.00
上述合计	132,833,511.96		73,985,779.71		2,682,980,000.00	2,786,134,259.67		103,665,032.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53,861,098.47	41,648,752.52
其他	4,376.44	-
合计	53,865,474.91	41,648,752.5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受限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5,080,000.00	280,865,402.00	-44.7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上海数喆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普查及成果应用	增资	70,000,000.00	6.36%	自有	上海聚喆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众喆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等	长期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已完成		0.00	否	2023年05月05日	《关于对外投资暨增资数喆数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北京和顺	金融解决	增资	15,000,000.00	32.19%	自有	吉林省恒	长期	长期股权	已完成		-4,04	否	2023年07	《关于对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方案		00.00			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掌谕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等		投资			3,669.48		月05日	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业及股权投资	新设	40,000,000.00	39.98%	自有	南京和润至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长期	长期股权投资	已设立,截至报告披露日已实缴800万		9,156.76	否	2023年11月08日	《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进展暨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合计	--	--	125,000,000.00	--	--	--	--	--	--	0.00	-4,034,512.72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300846	首都在线	139,150,076.00	公允价值计量	104,148,479.96	0.00	73,985,779.71	0.00	178,134,259.67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
合计			139,150,076.00	--	104,148,479.96	0.00	73,985,779.71	0.00	178,134,259.67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2年01月12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119,930.8	112,917.57	15,000	91,484.55	0	0	0.00%	22,069.08	存放于银行	0
2023	可转换公司债券	97,500	96,301.58	24,365.16	24,365.16	0	0	0.00%	73,220.71	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0
合计	--	217,430.8	209,219.15	39,365.16	115,849.71	0	0	0.00%	95,289.79	--	0

	0.8	9.15	.16	9.71				.7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5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562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1.34元。截至2020年8月18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199,30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70,132,301.27元，募集资金净额1,129,175,698.73元。截止2020年8月18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46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914,845,485.54元，其中：于2020年度至2022年度共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64,845,485.54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50,000,000.00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20,690,817.67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p> <p>(二)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4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75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97,500.00万元。截至2023年3月29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975,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1,984,198.11元，募集资金净额963,015,801.89元。截止2023年3月29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3]00015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23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43,651,648.42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43,651,648.42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利息收入（包括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13,548,326.81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732,207,059.57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银行业IT解决方案建设项目	否	20,976.53	20,976.53		21,488.06	102.44%	2022年12月31日	8,334.91	10,255.7	是	否
产业链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否	6,161.02	6,161.02		5,549.88	90.08%	2022年12月31日	3,030.3	3,401.03	是	否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否	1,930.87	1,930.87		1,502.3	77.80%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33,000	33,000		33,000	100.00%				不适用	否
金融业云服务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否	39,506.34	39,506.34	2,332.47	2,332.47	5.90%	2026年03月31日			不适用	否

数字金融应用研发项目	否	39,500.26	39,500.26	4,737.71	4,737.71	11.99%	2026年03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294.98	17,294.98	17,294.98	17,294.98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8,370	158,370	24,365.16	85,905.4	--	--	11,365.21	13,656.73	--	--
超募资金投向											
暂时闲置超募资金	否	50,849.15	20,849.15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000		2,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8,000	15,000	27,944.3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0,849.15	50,849.15	15,000	29,944.31	--	--			--	--
合计	--	209,219.15	209,219.15	39,365.16	115,849.71	--	--	11,365.21	13,656.73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根据 2020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 9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使用 15,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其中 13,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根据 2023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15,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7,944.31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2,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根据 2023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随着公司规模持续扩大，对流动资金需求持续增加，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 2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不存在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超募资金尚未归还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相关资金的情况。 根据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随着公司规模持续扩大，对流动资金需求持续增加，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9 亿元（含 7.9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募投项目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结项，因公司在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进行了严格的项目运营及实施管理，合理配置资源、加强各环节支出的控制和监督，降低了项目运营及实施费用，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部分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使上述三个募投项目形成部分资金结余，共计 1,205.25 万元。其中“新一代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建设项目”节余资金 5.28 万元，“产业链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升级项目”节余资金 721.63 万元，“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节余资金 478.34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单笔理财产品或投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其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0.4 亿元，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不超过 3.6 亿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6 亿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根据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三个募投项目已经结项，同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账户已全额用于还贷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募投资金存放账户均已销户，前述项目结余资金共计 1,250.83 万元已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根据 2023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随着公司规模持续扩大，对流动资金需求持续增加，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

	<p>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7.9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单笔理财产品或投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其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7.9 亿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10 亿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p> <p>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购买 2,000.00 万元银行通知存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存入 6 个月定期存款共计 3 亿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技术	150,000,000.00	251,562,013.01	215,619,759.99	84,791,086.20	10,373,583.98	9,656,143.51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技术	10,408,163.00	159,814,179.15	53,978,989.49	28,551,743.11	7,432,463.12	6,581,223.33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贸易咨询	50,000,000.00	144,894,024.24	133,770,062.97	42,664,606.42	14,337,928.39	13,005,361.93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技术	2,040,800.00	79,068,819.57	46,159,841.84	36,443,396.22	20,509,906.78	17,671,049.1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南京煜阳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上海华融瑞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杭州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成都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西安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广州熠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长沙湘瓴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以致力于成为最具业务价值的金融科技领导者为愿景，以服务金融，普惠社会为使命，以贡献者为本为价值观，为金融行业客户提供优质服务，致力于帮助客户提升在营销、获客、风控、业务流程处理和运营管理等业务环节的效率，赋能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更好地为社会提供普惠金融服务。

(1) 加强数据资产管理能力

数据作为资产进行管理越来越重要，2023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特别提出夯实数据资源体系。2023年8月，财政部制定印发《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数据资源“入表”更进一步。一系列制度的出台推动了数据资产化提质增效，促进数据价值最大化，有利于激活数据要素潜能。公司将继续巩固在数据资产管理上的市场领先地位，构建数据资产化的全链路服务能力，形成“数据业务化、技术透明化”的数据资产能力体系。

(2) 夯实银行 IT 解决方案产品及服务市场

银行 IT 解决方案产品及服务市场是公司的传统业务，是公司业务稳定增长的源泉，公司将夯实银行 IT 解决方案产品及服务市场，通过不断实现对金融科技中关键技术的创新，逐步开发出一系列具有竞争力的金融应用产品，并通过不断提升产品的成熟度和应用深度，获得市场的认可并拓展公司业务的生命周期。公司在银行 IT 解决方案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实施服务和技术创新经验，在部分细分领域提出了完整的一体化行业解决方案并积累了众多的成功案例，并在多个细分领域处于行业排名领先地位，未来公司将沿着这条道路继续深入发展，持续打造“技术平台+业务组件+服务”的综合业务服务模式，赋能大型银行的数字化转型。

(3) 在规模增长的同时提升增长的质量

公司更加注重增长的质量，聚焦战略大客户、提升运营效率、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集中公司的资源和精力，专注于为关键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和解决方案，持续完善现场交付，保证服务质量，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以此推动公司的

业务增长和市场地位的提升；加强项目管理，改善项目启动阶段的项目规划及项目后期的快速收尾，管理好项目收尾阶段人员的项目衔接，减少人员空闲率，提升人效；加强项目的验收与工作量结算，减少项目延期，对应收账款实施动态监控，实时跟踪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通过数据分析，及时发现异常。

（4）增加在金融大模型及算力的投入

人工智能新一轮十年级的技术和产业革命大幕已经拉开，大模型正在影响和改变着金融行业及金融科技行业。公司将向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提供全面的大模型应用解决方案。通过定制化的人工智能产品与服务，满足金融行业在数据分析、风险管理、客户服务及业务创新等方面的业务需求。针对金融行业的应用场景和需求，提供一系列产品，如代码助手、智能软件开发流程、智能中台及智能大脑等，通过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方法，优化金融机构的操作效率、提高服务质量，增强数据处理能力，通过人工智能技术为银行业务与运营赋能，助力银行降本增效。在全产业数字化转型的大背景下，新兴技术应用，尤其是人工智能的应用是算力提升最主要的驱动力，大模型需要大算力。当前国内外算力市场面临着算力供给短缺、多厂商异构算力融合等复杂情况，公司已经同首都在线、湖南大学及国家超级计算长沙中心展开合作，布局算力的建设，未来还将增加大规模算力部署的投入。

（5）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技术创新

公司对技术研发和业务创新高度重视，将继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的力度、采取高度开拓型的产品研发战略，以客户为中心，以技术平台、技术工具、业务组件和可重用技术和业务资产为依托，提供持续、高质量的服务，满足客户不断的业务和科技创新需求。持续加大的研发投入会有效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提升核心竞争力，进而提升公司在金融科技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及行业地位。

（6）稳步推进人才发展战略

人才是公司保持创新能力和竞争实力的关键因素之一，公司将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继续坚持“以人为本”，重视人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持续完善人力资源政策，一方面加强对现有人员强化业务培训与能力培养，确保人员能够胜任工作岗位，实现优胜劣汰，另一方面注重外部高素质和行业专家人才的引进，完善引进制度和激励机制，以促进公司业务解决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的提升；同时公司将持续打造人力服务与管理平台，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晋升等进行完善规定，推进人才发展战略、提升组织效率将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

2、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银行 IT 解决方案和服务领域已经处于领先地位，占有相对稳固的市场份额并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但随着用户对 IT 服务需求的不断变化，行业内竞争对手竞争力的不断提高，可能导致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加剧。如果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不能有效提升技术水平，不能充分利用现有的市场影响力，无法在当前市场发展形势下迅速扩大自身规模并增强资金实力，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有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地位出现下滑。

（2）技术与产品开发质量风险

软件开发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公司产品技术开发所依赖的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如果相关技术发生重大变革，将影响公司产品技术开发。公司作为国内规模最大的银行 IT 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其生存和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是否能根据 IT 技术的更新换代，满足不断变化的客户需求，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流失风险

软件服务企业一般都面临人员流动性大，知识结构更新快的问题，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也越来越体现为高素质人才之间的竞争。公司目前拥有一支稳定、高素质的技术和管理团队，随着公司业务的高速发展，尤其是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公司对研发、技术、管理、营销等方面人才的需求将大幅上升，对公司人才引进、培养和保留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

果公司不能制定行之有效的人力资源管理战略，不积极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人员及关键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受到影响。

（4）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商誉账面价值为 12,345.44 万元，主要系收购银恒通、鼎信天威及卡洛其形成的商誉，上述商誉合计账面价值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4.76%，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06%。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被收购公司的业务经营状况符合预期，公司未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但是商誉可收回金额受未来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销售毛利率、销售增长率、折现率等参数影响。若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监管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销售毛利率、净利率和销售增长率下滑，或未来股东内含报酬率提高导致折现率上升，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商誉发生减值，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存在因商誉减值而大幅下滑的风险。

（5）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业务发展需要大量的专业技术人才，且主要经营成本为人力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不断增加、公司人力成本上升。未来，随着公司规模的一进一步扩张，员工人数将会继续增加，伴随着城市生活成本的上升、软件专业技术人才的短缺以及行业内公司对人才的争夺加剧等因素，公司人力成本存在持续上升的风险，如果人力成本增幅超过营业收入增幅，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6）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27,012.6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1.46%，占比较上年减少 17.20%。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市场覆盖面的扩大，加上大型项目增加，此类项目本身的执行与验收周期较长，因此应收账款仍维持较高水平。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型银行类金融机构等，该类客户信誉度高、资金雄厚、支付能力强，且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如果该类客户信用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业务规模增长速度超过自身能力范围，将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产生重大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3 月 22 日	中证路演中心 (https://www.cs.com.cn/roadshow/)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1）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5 月 08 日	北京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2）》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2）》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2）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5 月 09 日	北京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2）》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2）》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2） (http://www.cninfo.com.cn)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cninfo.com.cn)
2023年05月23日	北京	电话沟通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4)》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4)》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4)(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05月24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3)》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3)》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3)(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06月01日	北京	其他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5)》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5)》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5)(http://www.cninfo.com.cn)
2023年09月04日	北京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6)》	详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6)》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3-06)(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人力资源部，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担任职务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已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的稳定情况

公司服务于以银行为主的金融行业客户，利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和大数据等新一代金融科技为客户提供咨询、金融科技、数字金融及金融 IT 等产品和服务，赋能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致力于帮助客户提升在营销、获客、风控、业务流程处理和运营管理等业务环节的效率，更好地为社会提供普惠金融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主营业务

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直为欧阳建平，截至报告期末，欧阳建平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合计 36.63%的股权，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过重大不利变化。

(七) 其他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合法拥有完整且独立的主要资产，自主研发且具备完整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及原始取得的商标等，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公司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核心资产涉及侵权被索赔的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82%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02 月 06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7.67%	2023 年 04 月 14 日	2023 年 04 月 15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2)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5.52%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3 年 05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0)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73%	2023 年 07 月 25 日	2023 年 07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1)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25%	2023 年 09 月 21 日	2023 年 09 月 21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欧阳建平	男	51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8月20日	2025年10月09日	88,105,854				88,105,854	
宋晓峰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8月20日	2025年10月09日						
师海峰	男	52	副总经理	离任	2015年08月20日	2023年05月08日						
			董事	离任	2015年08月20日	2023年07月25日						
高新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3年07月25日	2025年10月09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8月20日	2025年10月09日						
凌云	男	60	董事	离任	2018年08月20日	2023年09月21日						
赵为	男	59	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21日	2025年10月09日						
刘力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10月10日	2025年10月09日						
王立华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10月10日	2025年10月09日						
杨晓明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年08月20日	2025年10月09日						
林敏玲	女	45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2年10月10日	2025年10月09日						
杨秋云	女	50	监事	现任	2022年10月10日	2025年10月09日						
毛乐君	男	46	监事	现任	2022年10月10日	2025年10月09日						
李亚宁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8月25日	2025年10月09日						
周传文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8月25日	2025年10月09日						
李晓刚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8月25日	2025年10月09日						
张庆	男	51	副总	现任	2015	2025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勋			经理、财务总监		年 08 月 25 日	年 10 月 09 日						
徐健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9 月 08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甘泉	男	48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 10 月 09 日						
合计	--	--	--	--	--	--	88,105,854	0	0	0	88,105,85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师海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担任公司资深顾问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2023 年 9 月 4 日，公司原董事凌云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师海峰	副总经理	解聘	2023 年 05 月 08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师海峰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7 月 25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凌云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9 月 21 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高新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7 月 25 日	选举
赵为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9 月 21 日	选举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公司董事会共有 7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1) 欧阳建平先生，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7 年 7 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系，硕士学位。1997 年 3 月至 1998 年 3 月，就职于航天部二院 706 研究所，任工程师；1998 年 5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 IBM，任 Lotus 部门高级工程师；2000 年，就职于博瑞琪集团，任网络事业部总经理；2001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北京义驰美迪技术有限公司，任事业部总经理；2003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 年至今，兼任公司董事长。

(2) 宋晓峰先生，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计算机专业，获专科学历。2000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任经理；2005 年至 2007 年，任天阳有限经理；2007 年至 2011 年任厦门赞扬总经理；2011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3) 高新先生，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1995 年至 1999 年，就职于北京威萨特卫星通讯有限公司，任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1999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志鸿科技深圳研发中心，任副总经理；2004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北京志鸿中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7 月，兼任公司董事。

(4) 赵为先生，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计算机系软件专业（本科）；1991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计算机系软件工程专业（硕士）。1992 年至 2002 年，担任北京融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大融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至 2011 年，担任东南融通金融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2 年至 2016 年，担任金陵华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北京华软长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2012 年至 2020 年，担任昂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至今，担任广州思迈特软件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

(5) 刘力先生，男，中国国籍，1979 年 2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厦门厦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2002 年 2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台骅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2005 年 6 月至 2013 年 3 月，先后任深圳证券交易所财务部经理，北京工作组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上海景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4 月，担任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至 2023 年 2 月，担任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武汉金东方智能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东旭达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 王立华先生，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执业律师。1984 年 7 月至 1992 年 12 月，曾先后任北京大学法律系科研和研究生办公室主任，北京大学法律系党委委员、系科研办公室主任，北京大学法律系系主任助理、系党委委员；1992 年 12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主任；1998 年 1 月至今任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中国证监会第七届、第八届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2005 年 3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第七届北京市律师协会副会长；2006 年 8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中国证监会原第三届、新第一、二、三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兼职委员；2006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北京市西城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人大代表、区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2009 年 9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第一届北京市西城区律师协会会长；2011 年 5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北京市西城区第一届企业和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第七届上市委员会委员；2014 年 9 月至今，北京市西城区律师协会名誉会长；2018 年 1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中共天元律师事务所党委书记；2011 年 8 月至今，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曾任海南矿业、步长制药独立董事，现任民银资本、乐普医疗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 杨晓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 年 9 月出生，北方交通大学物资流通工程硕士、中国香港科技大学金融分析专业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 年至 2004 年，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中国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4 年至 2006 年，任华为技术投资（中国香港）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高级经理；2006 年至 2009 年，任 RSMNelsonWheeler (HongKong) CPAs 总监；2009 年至 2013 年，任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13 年至 2022 年 2 月，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2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昆宇电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林敏玲为职工代表选举的监事，公司监事每届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1) 林敏玲女士，女，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2002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衣王软件工作室，任开发工程师；2003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福州捷奥软件有限公司，任测试工程师；2004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厦门北汉科技有限公司，任测试经理；2006 年至 2022 年，就职于厦门赞扬丰硕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2 年至今，就职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金服事业群副总裁及监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杨秋云女士，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1995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长沙工业设计院湛江分院，任设计员；1998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湖南广播电视信息台，任栏目编辑；2000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北京国易通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01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珠海朗玛电商数据(中国)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03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北京清华益友科技有限公司，任测试工程师；2004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北京市尺盈天科技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07 年至今，就职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金服事业群副总裁；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 毛乐君先生，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神州创世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区域销售经理；2006-2007 年，就职于北京节点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大客户销售；2007-2010 年，就职北京天阳宏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任大客户销售；2010 年就职于沈阳东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金融事业部大客户销售；2012 至今，就职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销售部总经理；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与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副总经理每届任期 3 年，连聘可以连任，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9 名。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 欧阳建平先生，简历如上。

(2) 宋晓峰先生，简历如上。

(3) 高新先生，简历如上。

(4) 李亚宁先生，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华北电力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9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华北电力国际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1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中国普天信息产业北京通信规划设计院，任工程师、市场主管；2004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北京华策视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运营总监；2006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北京蚂蚁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08 年至今，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销售总监、副总经理。

(5) 周传文先生，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精密仪器专业，本科学历。1990 年至 1996 年，就职于福建省宁德市科技局，任科员；1997 年至 1999 年，就职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任计算机中心主任；2000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厦门市恒信网元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监；2006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厦门闻达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 年至今，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副总经理。

(6) 李晓刚先生，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新疆昌吉教育学院数学专业，专科学历。1987 年至 1990 年，就职于新疆吐鲁番地区第三中学高中部，任数学老师；1990 年至 1994 年，就职于新疆吐鲁番地区行政公署统计处计算中心担任主任；1994 年至 1996 年，就职于意大利好利获得公司广州维修站，任高级工程师；1996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东南融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历任服务部经理、销售总监、服务公司总经理、集团股份制银行销售总监；2011 年至今，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副总经理。

(7) 张庆勋先生，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市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北京有色金属粉末厂，任财务科长；1998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北京松下彩色显像管有限责任公司，任会计主管；2000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北京东软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主管会计；2007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秦皇岛东软软件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0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东软集团网络安全事业部，任财务总监；2014 年就职于公司，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 徐健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科技学院计算机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海洋大学企业管理硕士。2004 年-2007 年，就职新东方一搏教育任培训总监；2007 年-2010 年就职北京易安动力软件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人事总监；2010 年至 2015 年任北京天阳宏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5 年至 2017 年任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17 年至今任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客户中心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9) 甘泉先生，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计算机软件与理论专业，硕士学位。1999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5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上海中标软件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06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甲骨文软件研究开发中心（北京）有限公司，任经理；2015 年就职于公司，任公司总监、监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欧阳建平	厦门赞扬丰硕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07 月 01 日		否
欧阳建平	天诺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1 月 02 日		否
欧阳建平	北京志鸿中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12 月 19 日		否
欧阳建平	青岛启祥博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12 月 15 日		否
欧阳建平	青岛科悦融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12 月 15 日		否
欧阳建平	北京价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4 月 05 日		否
欧阳建平	天阳胜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08 月 26 日		否
欧阳建平	湖南森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1 月 05 日		否
欧阳建平	开封创利云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 年 08 月 28 日		否
宋晓峰	厦门赞扬丰硕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1 年 01 月 10 日		否
宋晓峰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5 年 11 月 07 日		否
高新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5 月 25 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新	北京天阳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9月19日		否
高新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5月19日		否
高新	深圳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6月15日		否
高新	海南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01月24日		否
高新	武汉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01月25日	2024年03月06日	否
高新	长沙湘瓴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1年09月06日	2023年07月13日	否
高新	上海华融瑞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2月08日	2023年08月16日	否
高新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12月11日		否
赵为	北京天之华软件系统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23日		否
赵为	广州思迈特软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20日		否
赵为	天津海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24日		否
赵为	长软众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27日	2023年10月18日	否
刘力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2021年05月24日	2026年05月15日	是
刘力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1月10日	2023年02月06日	是
刘力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16日	2026年04月26日	是
刘力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2月02日	2023年11月08日	是
刘力	金东方实业（武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27日		是
刘力	深圳东旭达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9日		是
刘力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是
刘力	深圳市昌红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9月07日		否
刘力	浙江鼎龙蔚柏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4月25日		否
刘力	厦门象屿环资矿业科技股份公司	监事	2016年07月19日		否
刘力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9月23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力	蔚柏精密技术（东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年10月16日		否
刘力	厦门百合厚朴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12日		否
刘力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9月23日		否
王立华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党委书记	2018年01月01日	2023年04月01日	否
王立华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2011年08月01日		是
王立华	民银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6月07日		是
王立华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21日	2026年05月18日	是
王立华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23日		是
杨晓明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28日	2023年08月08日	是
杨晓明	天健光华（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09日		否
杨晓明	北京凯通时代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6月01日		否
杨晓明	佳农食品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30日		是
杨晓明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9月15日		是
甘泉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5月19日		否
甘泉	北京技德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15日		否
甘泉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谷弘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05月05日		否
林敏玲	厦门易尔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21日		否
杨秋云	北京天阳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9月19日		否
杨秋云	深圳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15日		否
杨秋云	海南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1月24日		否
杨秋云	武汉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1月25日	2024年03月06日	否
杨秋云	长沙湘瓴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9月06日	2023年07月13日	否
杨秋云	上海华融瑞瑞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2月08日	2023年08月16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秋云	杭州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6月15日	2023年10月20日	否
杨秋云	成都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6月16日	2023年11月09日	否
杨秋云	珠海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6月17日		否
杨秋云	西安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6月20日	2023年11月10日	否
杨秋云	广州熠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6月22日	2023年12月04日	否
杨秋云	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1月12日		否
毛乐君	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3年01月12日		否
毛乐君	南京熠阳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7月28日		否
李亚宁	西藏天阳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6月03日		否
李亚宁	天阳胜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8月26日		否
李晓刚	厦门渲宸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06月28日		否
徐健	杭州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06月15日	2023年10月20日	否
徐健	成都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2年06月16日	2023年11月09日	否
徐健	珠海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2年06月17日		否
徐健	西安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06月20日	2023年11月10日	否
徐健	广州熠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2年06月22日	2023年12月04日	否
徐健	南京熠阳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7月28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公司监事会的薪酬方案由监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职责，进行综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情况综合确定。

2023年，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1,331.78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欧阳建平	男	51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69.43	否
宋晓峰	男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6.39	否
师海峰	男	52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42.34	否
高新	男	53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83.16	否
凌云	男	60	董事	离任	9	是
赵为	男	59	董事	现任	10	否
刘力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2	是
王立华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杨晓明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2	是
林敏玲	女	45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76.58	否
毛乐君	男	46	监事	现任	79.9	否
杨秋云	女	50	监事	现任	84.39	否
李亚宁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110.02	否
周传文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100.8	否
李晓刚	男	56	副总经理	现任	110.12	否
张庆勋	男	51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131.4	否
徐健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110.98	否
甘泉	男	48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81.27	否
合计	--	--	--	--	1,331.78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01月12日	2023年01月1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03月20日	2023年03月2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03月29日	2023年03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04月21日	2023年04月2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5 日	2023 年 04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03 日	2023 年 07 月 0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6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9 日	2023 年 08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05 日	2023 年 09 月 0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03 日	2023 年 11 月 0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9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3 年 12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4)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欧阳建平	12	11	1	0	0	否	5
宋晓峰	12	11	1	0	0	否	5
师海峰	7	7	0	0	0	否	4
凌云	9	4	5	0	0	否	5
高新	5	4	1	0	0	否	1
赵为	3	2	1	0	0	否	0
刘力	12	6	6	0	0	否	5
王立华	12	6	6	0	0	否	5
杨晓明	12	6	6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主动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根据实际情况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深入的沟通讨论，并在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形成一致意见后，全体董事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以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欧阳建平、宋晓峰、师海峰	1	2023年01月16日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书面审核意见》	一致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杨晓明、刘力、欧阳建平	3	2023年02月10日	《关于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3年内部审计计划书的书面审核意见》	一致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杨晓明、刘力、欧阳建平	3	2023年04月21日	1、《关于拟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书面审核意见》； 2、《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202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3、《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4、《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一致同意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杨晓明、刘力、欧阳建平	3	2023年08月29日	1、《关于公司2023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一致同意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2、《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审计委员会	杨晓明、刘力、赵为	1	2023 年 10 月 20 日	1、《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王立华、杨晓明、宋晓峰	2	2023 年 07 月 03 日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提名的书面审核意见》	一致同意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王立华、杨晓明、宋晓峰	2	2023 年 09 月 05 日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提名的书面审核意见》	一致同意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力、王立华、师海峰	2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关于公司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书面审核意见》	一致同意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力、王立华、师海峰	2	2023 年 04 月 21 日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书面审核意见》	一致同意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力、王立华、高新	1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一致同意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05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2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48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68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93
技术人员	8,114
财务人员	42
行政人员	235
合计	8,48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48
本科（大专）	8,279
高中及以下	57
合计	8,484

2、薪酬政策

（1）薪酬策略：公司秉承“以贡献者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充分考量员工切身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及股东权益之间的相互关系，建立了一整套具有市场竞争力、可持续和差异化的员工薪酬福利体系，使公司的薪酬政策能够成为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和激励人才的有效手段，从而为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提供可靠的人力资源保证。

（2）薪酬结构：员工薪酬由标准工资、奖金、福利三部分组成。标准工资是根据行业市场薪酬水平、公司薪酬策略和体系及员工的岗位职级、考勤、学历及技能等情况而定。奖金主要是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团队业绩表现、员工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员工标准工资和司龄等综合因素而定。公司福利包括法定福利项目（五险一金），以及公司福利项目（含福利年假、健康体检、意外商险及补贴等），多维度地满足员工的基础保障和激励保障需求，增强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和公司认同感。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2023年公司技术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比例95.64%，2022年公司技术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比例96.14%；2023年技术人员薪酬占薪酬总额的94.87%，2022年技术人员薪酬占薪酬总额的95.11%；技术人员数量及薪酬占比情况较上年同期无重大变化。

3、培训计划

公司搭建了专业化的分类分级培训体系，展现了对员工个人成长与公司战略目标实现的双重关注。通过精细化、系统化的培训方式，实现了员工个人职业发展，同时为公司提供了源源不断的人才动力，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

新员工培训体系，分为公司级课程和事业部级课程。公司级培训帮助新人快速了解公司发展史、企业文化、管理制度等，尤其重视信息安全的传播和普及；事业部培训以岗位技能为主，配备1名导师，通过师带徒帮助新人快速融入岗位。

技术人员培训体系，分为开发类、测试类、数据类三大技术条线，有基础技术能力课程和提升技术能力课程，不定期进行技术岗位考试考核，以及行业内先进技术大咖分享，满足了技术人员的视野拓展和职业发展需求，不断提升专业性。

项目经理培训体系，分为储备、初级、中级、高级四个级别的项目经理，每年进行1次职级评定。针对不同级别和晋升的项目经理，每年都有不同的训战培训项目，通过完成模拟项目，在实战中提升项目管理能力。

管理干部培训体系，分为部门经理、总监、总经理三大层级，公司根据不同级别干部的能力素质模型，匹配了不同的管理课程和案例库。在自我管理、管他人、管理团队三个方面加以修炼和精进。同时非常重视培养后备干部，青蓝计划帮忙青年干部进行管理角色转身，实现从技术到管理的跃迁。

此外，公司也非常重视技术人员对于金融业务知识的学习，技术与业务双重赋能，公司人才不断帮助金融机构实现数字化转型。

公司在线学习平台面向全员开放，内部兼职讲师 160 余位，自主开发了 800 余门课程。丰富的师资团队学习资源，全面的学习支持体系，不仅有助于员工个人的能力提升，更能推动公司整体业务水平的提升。

未来我们将着力打造更完善的培训体系，聚焦员工的职业发展和关键能力，坚持以人为本、注重实效的培训理念，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注入更多的活力和动力。为业务赋能，推动公司发展、战略落地。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章程》中明晰了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及外资股的利润分配等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0,082,69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004,134.9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004,134.90
可分配利润（元）	412,860,647.8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实际分红总额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相应调整。

注：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系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21 年 2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2) 2021 年 2 月 22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 2021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4)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772,300 股。

(5)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如下调整：授予价格由 35.00 元/股调整为 19.39 元/股，首次授予数量由 2,002.7700 万股调整为 3,604.9860 万股。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96.5254 万股（2021 年度权益分派后，前述作废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 886.9586 万股调整为 1,596.5254 万股）。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2) 2023 年 3 月 30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公司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对《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进行披露。

(3)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并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4 月 21 日，以 7.7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39 名激励对象授予 675.03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5)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出具了相关的审核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欧阳建平	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	0	0	13.68	2,772,000	0	0	0	1,584,000
宋晓峰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3.68	252,000	0	0	0	144,000
高新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3.68	252,000	0	0	0	144,000
李亚宁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3.68	252,000	0	0	0	144,000
周传文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3.68	252,000	0	0	0	144,000
李晓刚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3.68	252,000	0	0	0	144,000
张庆勋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13.68	252,000	0	0	0	144,000
徐健	副总	0	0	0	0	0	0	13.68	252,000	0	0	0	144,000

	经理								00				00
合计	--	0	0	0	0	--	0	--	4,536,000.00	0	0	--	2,592,000.00
备注（如有）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21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且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未达到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96.5254万股。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30%股份在报告期内已作废。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岗位领取相应薪酬，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审核对激励对象的考核工作。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财务管理中心组成考核工作小组负责具体实施考核工作，考核工作小组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财务管理中心等相关部门负责相关考核数据的收集和提供，并对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考核结果的审核。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入当期费用的金额为-2,023.77万元，使上市公司净利润增加2,023.77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费用为-67.08万元，占公司当期总股权激励费用的3.31%。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监管要求，规范经营、优化治理、管控风险，持续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障。

报告期内，董事会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情况，并负责协调内部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A、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B、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C、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D、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②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p> <p>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③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p> <p>A、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p> <p>B、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p> <p>C、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p> <p>D、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严重流失。</p> <p>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A、公司组织架构、民主决策程序不完善；</p> <p>B、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C、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D、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p> <p>③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产生一般影响或造成轻微损失的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geq营业收入 3%</p> <p>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1%\leq错报$<$营业收入 3%。</p> <p>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1%。</p>	<p>重大缺陷：损失\geq营业收入 3%</p> <p>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1%\leq损失$<$营业收入 3%。</p> <p>一般缺陷：损失$<$营业收入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天阳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社会责任与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相结合，在提升经济效益和股东利益的同时，也始终聚焦弱势群体帮扶等领域，开展涵盖乡村振兴、爱心捐赠、教育扶贫等各类公益活动，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2023 年，公司开展公益项目如下：

1、果科村饮水工程项目：该村有些饮水人畜不分，导致水源污染，多数村民患有不同程度的结石病，更有部分村民患有包虫病等。公司依据西藏自治区那曲市色尼区古露镇果科村联合驻村工作队的前期调研，为解决果科村村民饮水问题，捐赠打井、水房建设、购置保暖防冻设备、太阳能发电设备、净水设备等装置在内的费用。报告期内已完成打井工作，涉及捐赠金额 24.15 万元，后续配套改造将于 2024 年完成。

该项目是公司回报社会、助力脱贫攻坚的切实行动，是贯彻落实西藏自治区坚持以满足农牧民群众基本生产生活需求为目标，扎实推进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防止返贫的重要措施。

2、爱心捐款，灾害救助：2023 年北京市郊区出现罕见洪灾，给房山区和门头沟区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带来了严重损失。公司积极响应北京市朝阳区总工会的号召，向北京市温暖基金会捐赠人民币 3 万元，用于灾害救助。

3、天阳科技公益行：教育是国家发展壮大的重要支柱，是立国之本、是百年大计。公司积极承担教育领域的社会责任，于 2023 年 8 月为西藏阿里地区普兰县多所小学送上 425 套学习物资。

2020 年以来，公司已累计开 9 个公益项目，在积极推动企业稳健发展的同时，坚持践行公益、撒播爱心，传递企业正能量，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献力社会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欧阳建平	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承诺：1、自天阳科技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天阳科技股份，也不会由天阳科技回购该等股份。2、在本人担任天阳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天阳科技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天阳科技股份。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转让价格不低于股票发行价。如天阳科技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本人减持股票的价格下限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4、天阳科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天阳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人承诺将严格遵</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守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本人承诺以上责任不因本人离职而免除。若本人以上承诺事项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人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p> <p>（1）自天阳科技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天阳科技股份，也不会由天阳科技回购该等股份。（2）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的，转让价格不低于股票发行价。如天阳科技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本企业减持股票的价格下限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3）天阳科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月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天阳科技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p>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实施。若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有其他规定的，则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有效的规定实施减持。</p>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欧阳建平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及其一致行动人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p> <p>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一致行动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1）公司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2）公司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3、本人/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发行价格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5、如果本人/本企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承诺减持股份，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6、本人/本企业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公司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p>			
	<p>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青；珠海时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p>	<p>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李青、时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珠海时间承诺：（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p>	<p>2020年08月24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2) 下列情况下，本人/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份：①公司或者本人/本企业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届满六个月的；②本人/本企业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届满三个月的；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p> <p>(3) 本人/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发行价格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深圳证</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p> <p>(5) 如果本人/本企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承诺减持股份,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6) 本人/本企业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入的公司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约束。</p>			
	欧阳建平	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天阳科技从事相同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也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阳科技有相同业务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本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阳科技目前及以后所</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天阳科技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天阳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其他职务。3、本人不会利用天阳科技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作出任何不利于天阳科技及其股东利益的交易或安排；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可能对天阳科技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业务及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利用现有社会及客户资源阻碍或限制天阳科技的独立发展；对外散布不利于天阳科技的消息或信息；不会利用知悉或获取的天阳科技信息直接或间接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阳科技权益的行为，并承诺不以直接</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或间接方式实施或参与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阳科技权益的其他竞争行为。4、本人在作为天阳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担任天阳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均对本人有约束力。</p> <p>5、本承诺可视为对天阳科技及其每一股东分别作出的承诺，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述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有关各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欧阳建平出具了《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在不</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审核手续，确保交易内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将不通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天阳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同天阳科技无任何关联关系之日终止。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天阳科技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连云港皓宏智	2020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合伙);北京 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李青;珠 海时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业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 合伙)出具 《关于避免同 业竞争的承诺 函》,承诺如 下:1、截至 本承诺函出具 之日,本企业 未直接或间接 投资于任何与 天阳科技从事 相同业务的公 司、企业或其 他经济实体, 也未直接或间 接从事或参与 任何与天阳科 技有相同业务 或在商业上构 成竞争的业务 及活动。2、 本企业将不会 在中国境内和 境外,以任何 形式直接或间 接从事或参与 任何与天阳科 技目前及以后 所从事的主营 业务构成竞争 的业务及活 动;将不直接 或间接开展对 天阳科技有竞 争或可能构成 竞争的业务、 活动或拥有与 天阳科技存在 同业竞争关系 的任何经济实 体、机构、经 济组织的权 益;或以其他 任何形式取得 该经济实体、 机构、经济组 织的控制权。 3、本企业不 会利用主要股 东地位作出任 何不利于天阳 科技及其股东 利益的交易或 安排;不以任 何方式从事可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能对天阳科技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业务及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利用现有社会及客户资源阻碍或限制天阳科技的独立发展；对外散布不利于天阳科技的消息或信息；不会利用知悉或获取的天阳科技信息直接或间接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阳科技权益的行为，并承诺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实施或参与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阳科技权益的其他竞争行为。</p> <p>4、本承诺可视为对天阳科技及其每一股东分别作出的承诺，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述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有关各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李青、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任何与天阳科技从事相同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也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阳科技有相同业务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本人/本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天阳科技从事相同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阳科技有相同业务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以股权增值为目的的财务性投资除外。3、以上承诺在本人/本企业持有天阳科技 5%以上的股份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公司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欧阳建平;杜江龙;高新;李晓刚;李亚宁;凌云;师海峰;宋晓峰;王珠林;徐健;杨晓明;张庆勋;周传文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本次发行前，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本预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9 年	2020 年 08 月 24 日	三年	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1、本预案有效期及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1）本预案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有效。（2）在本预案有效期内，一旦公司股票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则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非因不可抗力，则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控股股东、本公司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上述收盘价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的第二十个交易日为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简称“触发日”)。(3) 触发日后, 如股票收盘价连续十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则可中止实施该次稳定股价措施, 中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 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情况, 则应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p> <p>2、稳定股价的措施本预案具体包括三个阶段的稳定股价措施, 具体如下: (1)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在触发日次日起的五个交易日内, 应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如有具体计划, 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控股股东实施增持计划应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资金来源为自筹, 控股股东单次增持的公司权益的股份不低于其届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2) 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如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前述具体增持计划或明确表示未有增持计划，则公司董事会应在触发日次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制订并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方案；如控股股东公告的增持计划实施期满但未实施，则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公告的净资产金额及公司现金流的实际可承受能力等因素，合理确定股份回购数量和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方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3) 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如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前述稳定股价方案，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董事会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次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告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如董事会公告的公司稳定股价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前提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稳定股价方案未能通</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过股东大会之日的次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公告增持公司股票方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告后五个交易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买卖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期顺延为 N+5 交易日内）将以不低于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税后）的 30% 用于增持公司股票。在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稳定股价措施后的一百二十个交易日，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义务自动解除。从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稳定股价义务的第一百二十一个交易日开始，如果公司连续二十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格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稳定股价义务将按照前述（1）（2）（3）的顺序自动产生。3、未能履行本预案的约束措施</p> <p>（1）非因不</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可抗力，如控股股东未能提出或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所持股份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p> <p>(2) 如本公司董事会未能制订或实施需由公司实施的稳定股价方案，董事会应向投资者说明具体原因，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3) 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实施稳定股价的方案，本公司自未能履行约定义务当月起扣减相关当事人每月薪酬的 3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上一会计年度从本公司已取得薪酬总额的 30%。(4) 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等客观原因导致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4、其他事项 (1) 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稳定股价义务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2) 公司承诺并保证以同意本预案内容作为选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标准之一，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和本预案的相应要求。			
	欧阳建平	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作出相应承诺：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号)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填补股东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增厚未来收益,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以填补股东被摊薄即期回报如下:(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本公司已制定《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本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规范、有效的使用。(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率，争取募投资项目早日实施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资项目盈利，本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p> <p>(3) 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加快产品更新迭代，加强研发投入；不断优化管理，提升效率，降低产品成本。通过多种途径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降低由于本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4) 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本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公司承诺将努力采取以上措施降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p>发行人天阳科技承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将严格执行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而制作的《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若本公司未能执行上述承诺内容，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因本公司未执行该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欧阳建平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天阳科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承诺：1、本人将督促天阳科技在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严格执行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而制作的《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2、若天阳科技董事会对利润分配作出决议后，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人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3、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承诺事项。若本人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的，本人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2）若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导致天阳科技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欧阳建平；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杜江龙；甘泉；高新；李晓刚；李亚宁；林敏玲；凌云；马志斌；师海峰；宋晓峰；王珠林；徐健；杨晓明；张庆勋；郑锡云；周传文；李青；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时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天阳科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及其一致行动人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履行《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如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1）本人/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司法机关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若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本企业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为赔偿相关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公司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李青，时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珠海时间承诺：本人/本企业将依法履行《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如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1）本人/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司法机关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公司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欧阳建平	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p>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作出如下承诺：若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p>	2020 年 08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将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杜江龙;高新;李晓刚;李亚宁;凌云;欧阳建平;师海峰;宋晓峰;王珠林;徐健;杨晓明;张庆勋;郑锡云;周传文;欧阳建平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相应承诺：</p>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对本人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不动用本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本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钩；（5）如公司将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严格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p>公司作出如下承诺：本公司的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且本公司对本公司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可能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有效司法裁决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回购方案如下：</p> <p>（1）在相关司法裁决文书作出之日起十日内，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通过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同时发出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并进行公告。</p> <p>（2）回购数量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与按照股票发行日至回购日银行同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在此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权除息事项，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关于回购新股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公司明确以下约束措施，接受社会监督：</p> <p>(1) 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司法机关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 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3)</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若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为赔偿相关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欧阳建平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作出了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且对判断天阳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裁决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天阳科技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天阳科技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投赞成票。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阳建平先生出具了未能按承诺履行回购义务和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约束措施如下：</p> <p>(1) 如因本人原因使得天阳科技无法回购股份的，则在天阳科技有权主体召集召开的关于股份回购的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将自动放弃所持天阳科技的股份的表决权。公司其他股东可据本约束措施主张本人无权对股份回购相关事项进行表决。</p> <p>(2) 天阳科技可以依据本约束措施扣除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用于执行本人未履行的承诺，直至本人承诺履行完毕。天阳科技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均可根据本约束措施向监管部门报告。</p>			
	杜江龙;甘泉;高新;李晓刚;李亚宁;林敏玲;凌云;马志斌;欧阳建平;师海峰;宋晓峰;王珠林;徐健;杨晓明;张庆勋;郑锡云;周传文	对欺诈发行上市依法赔偿损失的承诺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存在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0年08月24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	其他承诺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	2023年01月09日	2029-03-22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伙企业（有限合伙）		<p>司债券统一承诺函</p>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系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阳科技”或“发行人”）的股东，为维护天阳科技以及天阳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天阳科技从事相同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也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阳科技有相同业务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p> <p>2、本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阳科技目前及以后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天阳科技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天阳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p> <p>3、本企业不会利用主要股东地位作出任何不利于天阳科技及其股东利益的交易或安排；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可能对天阳科技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业务及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利用现有社会及客户资源阻碍或限制天阳科技的独立发展；对外散布不利于天阳科技的消息或信息；不会利用知悉或获取的天阳科技信息直接或间接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阳科技权益的行为，并承诺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实施或参与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阳科技权益的其他竞争行为。</p> <p>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p> <p>5、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将</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p> <p>6、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审核手续，确保交易内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7、本企业将不通过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天阳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p>8、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自本企业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企业同天阳</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科技无任何关联关系之日终止。</p> <p>9、本企业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p> <p>10、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对由此给天阳科技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p>			
	欧阳建平	其他承诺	<p>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统一承诺函</p>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系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阳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p> <p>1、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p> <p>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共持有天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105,8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9%。其中无被质押的股份。</p> <p>3、本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或者严重损害上市</p>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9-03-22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p> <p>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天阳科技的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天阳科技的财务人员均未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p> <p>5、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天阳科技未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6、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天阳科技从事相同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也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阳科技有相同业务或在商业上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p> <p>7、本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天阳科技目前及以后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天阳科技有竞</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天阳科技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其他职务。</p> <p>8、本人不会利用天阳科技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作出任何不利于天阳科技及其股东利益的交易或安排；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可能对天阳科技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业务及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利用现有社会及客户资源阻碍或限制天阳科技的独立发展；对外散布不利于天阳科技的消息或信息；不会利用知悉或获取的天阳科技信息直接或间接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阳科技权益的行为，并承诺不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实施或参与实施任何可能损害天阳科技权益的其他竞争行为。</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9、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p> <p>10、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p> <p>11、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审核手续，确保交易内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12、本人将不通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天阳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p>13、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同天阳科技无任何关联关系之日终止。</p> <p>1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p> <p>15、本人在作为天阳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担任天阳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均对本人有约束力。</p> <p>16、本承诺可视为对天阳科技及其每一股东分别作出的承诺，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上述各方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有关各方因此遭受的损失。</p>			
	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青；欧阳建平；珠海时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其他承诺	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在本次可转债认购前后六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计划或者安排； 公司控股股	2023年01月09日	2029-03-22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有限合伙)		<p>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及其一致行动人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就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情况,出具了《关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说明和承诺》,承诺:</p> <p>“ (1)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至天阳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初始登记之日止,或天阳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初始登记之日前六个月内(两者以时间孰长为准),本人/本企业不存在减持直接持有的天阳科技股份的计划 and 安排,但本次发行不再实施的情形除外。</p> <p>(2) 天阳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初始登记之日,本人/本企业将按照《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于届时决</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定是否参与认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严格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p> <p>(3) 如届时本人/本企业认购天阳科技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适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后六个月内不减持直接持有的天阳科技股票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4) 若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减持天阳科技股票或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由此所得收益归天阳科技所有, 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李青已就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情况, 出具了《关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说明和承诺》, 承诺:</p> <p>“ (1) 若本人在天阳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中国</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初始登记前六个月存在减持天阳科技股票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2）若本人在天阳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初始登记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天阳科技股票情形，本人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等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本人不减持所持天阳科技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天阳科技股票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人因违规减持天阳科技股票或可转债所得收益全部归天阳科技所有，</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公司原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时间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珠海投资已就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情况，出具了《关于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说明和承诺》，承诺：</p> <p>“（1）若本企业在天阳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初始登记前六个月存在减持天阳科技股票情形，本企业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2）若本企业在天阳科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初始登记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天阳科技股票情形，本企业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等自主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若本企业参与并成功认购，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认购后六个月内，本企业不减持所持天阳科技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3）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天阳科技股票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企业因违规减持天阳科技股票或可转债所得收益全部归天阳科技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李青	其他承诺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统一承诺函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系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阳科技”）股东，为维护天阳科技以及天阳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	2023年01月09日	2029-03-22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业与天阳科技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p> <p>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p> <p>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审核手续,确保交易内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本人将不通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天阳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交易。</p> <p>5、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同天阳科技无任何关联关系之日终止。</p> <p>6、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p> <p>7、以上承诺在本人持有天阳科技 5%以上的股份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甘泉;高新;李晓刚;李亚宁;林敏玲;凌云;刘力;毛乐君;欧阳建平;师海峰;宋晓峰;王立华;徐健;杨秋云;杨晓明;张庆勋;周传文	其他承诺	<p>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统一承诺函</p>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阳科技”或“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维护天阳科技以及天阳科技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p> <p>1、本人不存在最近三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p>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9-03-22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p>2、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和天阳科技《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天阳科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p> <p>3、不存在未履行向投资者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形。</p> <p>4、本人具备任职资格，能够忠实和勤勉地履行职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亦不存在《证券法》第二百二十一条规定的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的情形。</p> <p>5、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p> <p>6、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p> <p>7、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审核手续，确保交易内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8、本人将不通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天阳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天阳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天阳科技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p>9、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同天阳科技</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无任何关联关系之日终止。</p> <p>10、本人在作为天阳科技股东或担任天阳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均对本人有约束力。</p> <p>11、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天阳科技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p>			
	刘力;王立华; 杨晓明	其他承诺	<p>独立董事关于不进行短线交易的承诺： 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避免触及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不存在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计划或安排。（2）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p>	2023年01月09日	2029-03-22	正常履行中
	甘泉;高新;李 晓刚;李亚宁;	其他承诺	<p>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p>	2023年01月09日	2029-03-22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林敏玲;凌云; 毛乐君;欧阳 建平;师海 峰;宋晓峰;徐 健;杨秋云; 张庆勋;周传 文		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进行短 线交易的承 诺: 为保护公众投 资者权益,避 免触及短线交 易,根据《证 券法》《可转 换公司债券管 理办法》等相 关规定,公司 董事(不含独 立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 人员就公司本 次发行可转债 事宜作出如下 承诺: “ (1) 本人/ 本公司将根据 按照《证券 法》《可转换 公司债券管理 办法》等相关 规定及公司本 次可转换公司 债券发行时的 市场情况决定 是否参与认 购,并将严格 履行相应信息 披露义务。 (2) 若公司 启动本次可转 债发行之日与 本人及配偶、 父母、子女/ 本公司最后 一次减持公司 股票日期间 隔不满六 个月(含)的, 本人及配偶、 父母、子女/ 本公司将不 参与公司本 次可转换公 司债券的发 行认购。 (3) 若本人 及配偶、父 母、子女/ 本公司参与 公司本次可 转债的发 行认购,自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完成本次可转债认购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或已发行的可转债。</p> <p>(4) 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关于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不通过任何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违反《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买卖公司股票或可转债的行为，不实施或变相实施短线交易等违法行为。</p> <p>(5) 若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可转债的，本人及配偶、父母、子女/本公司因减持公司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6) 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p>			
	欧阳建平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9-03-22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如下：“（1）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相应的法律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为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就本次天阳科技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券相关事宜，做出以下明示且不可撤销之承诺：“如天阳科技不能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向债券持有人兑付本次可转债的本息且天阳科技全部财产被强制执行后仍不能清偿的，由本人承担保证责任。本人为天阳科技提供的保证方式为一般保证。保证范围为天阳科技本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实际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证期间自天阳科技履行期限届满后 6 个月止。”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包括： (1) 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	2023 年 01 月 09 日	2029-09-29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结束后，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2) 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尽快实现效益</p> <p>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工作，积极调配资源，在确保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有计划地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力争实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投产并达到预期效益。</p> <p>(3) 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p> <p>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目前已经成长为国内规模最大、成长最快的银行IT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公司以国外先进的同行业企业</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为楷模，立足国内，逐渐向国际市场渗透。本次发行将使公司的资金实力增强，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高公司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研发和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p> <p>(4)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并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p> <p>(5)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回报</p> <p>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通过制订《公司章程》和股东回报规划，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保障公司股东获得有利的分红回报。未来经营结果受多种宏微观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p>			
	甘泉;高新;李晓刚;李亚宁;凌云;刘力;欧阳建平;师海峰;宋晓峰;王立华;徐健;杨晓明;张庆勋;周传文	其他承诺	<p>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如下：</p> <p>“（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p>	2023年01月09日	2029-03-22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100	2,839.22	不及预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事项，交易对手方湖州珩谕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及自然人朱明、李丹丹承诺，天阳融数在业绩承诺期间的承诺利润为：2022 年度与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 3,100 万元。天阳融数 2022 年度与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实际净利润合计 2,839.22 万元，未达到业绩承诺利润。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天阳融数 2022 年度与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实际净利润合计 2,839.22 万元，与承诺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0.00 万元差额 260.78 万元，业绩完成率 91.59%，天阳融数未完成业绩承诺目标。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相关内容，湖州珩谕等相关方就天阳融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不足承诺净利润的部分按照约定对公司进行补偿，公司后续将进一步加强在天阳融数的业务规划和经营管理，并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内容，督促湖州珩谕等相关方及时履行补偿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07,598.67	1,022,504.98	17,930,103.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031,331.55	1,031,331.55
盈余公积	40,629,710.19	-882.66	40,628,827.53
未分配利润	464,239,469.17	-7,943.91	464,231,525.26

续：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048,661.37	867,406.75	34,916,06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800,862.78	800,862.78
盈余公积	43,110,062.90	6,654.40	43,116,717.30
未分配利润	500,032,260.91	59,889.57	500,092,150.48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048,661.37	867,406.75	34,916,06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800,862.78	800,862.78
盈余公积	43,110,062.90	6,654.40	43,116,717.30
未分配利润	500,032,260.91	59,889.57	500,092,150.48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0,010,017.07	-75,370.54	-10,085,387.61

2. 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同时参考同类型业务对其他应收款预计损失率情况，公司其他应收款新增“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并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对其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相应估计。

（2）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1) 变更前其他应收款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2) 变更后其他应收款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	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该组合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其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该组合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3) 会计估计变更影响

公司本次估计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 因此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影响为减少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90,853.97 元, 增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447,677.12 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变动情况	变更原因
1	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2	南京煜阳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3	上海华融瑞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4	杭州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5	成都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6	西安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7	广州熠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8	长沙湘瓴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滕忠诚、帅银凤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案件汇总	549.81	否	部分已结案、部分待结案	对公司经营没有重大影响	1、已结案并执行完毕涉案金额281.21万元；2、一审涉案金额252.84万元，二审涉案金额15.76万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担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和顺	本公司的	向关联人	采购软件	市场定价	合同约定	0	0.00%	500	否	合同约定	不适用	2023年01	巨潮资讯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	产品、软件开发和服务									月 13 日	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	采购软件产品、软件开发和服务	市场定价	合同约定	940.92	13.51%	3,500	否	合同约定	不适用	2023 年 0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 交易 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关联 交易 价格	关联 交易 金额 (万 元)	占同 类交 易金 额的 比例	获 批 的 交 易 额 度 (万 元)	是 否 超 过 获 批 额 度	关 联 交 易 结 算 方 式	可 获 得 的 同 类 交 易 市 价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及 2023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公 告编 号: 2023- 005) 。
厦 门 创 翼 数 字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本 公 司 的 联 营 企 业	向 关 联 人 采 购	采 购 软 件 产 品、 软 件 开 发 和 服 务	市 场 定 价	合 同 约 定	0	0.00%	10,000	否	合 同 约 定	不 适 用	2023 年 01 月 13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 于公 司 2022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执行 情况 及 2023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的公 告》 (公 告编 号: 2023- 005) 。
北 京 和 顺	本 公 司 的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软 件	市 场 定 价	合 同 约 定	0	0.00%	500	否	合 同 约 定	不 适 用	2023 年 01	巨 潮 资 讯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产品、开发和服务									月 13 日	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	销售软件产品、开发和服务	市场定价	合同约定	0	0.00%	500	否	合同约定	不适用	2023 年 0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	销售软件产品、开发和服务	市场定价	合同约定	59.31	0.04%	10,000	否	合同约定	不适用	2023 年 0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5)。
北京金实	本公司的	向关联方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合同约定	11.63	59.46%	30	否	合同约定	不适用	2023 年 01	巨潮资讯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出租房屋										月 13 日	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合计				--	--	1,011.86	--	25,03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欧阳建平	实际控制人	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		14,860	14,86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63,000,000.00	2022/5/16	2023/5/16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63,000,000.00	2022/6/14	2023/6/14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24,000,000.00	2022/7/14	2023/7/14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50,000,000.00	2022/7/7	2023/7/7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欧阳建平	9,500,000.00	2022/6/8	2023/6/7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90,000,000.00	2022/12/12	2023/12/11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	60,000,000.00	2022/11/3	2023/11/3	是
欧阳建平	8,500,000.00	2022/6/8	2023/6/7	是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2/3/14	2023/3/14	是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2/3/15	2023/3/15	是
欧阳建平	50,000,000.00	2022/4/15	2023/4/14	是
欧阳建平	10,000,000.00	2022/10/12	2023/10/11	是
欧阳建平	25,000,000.00	2022/11/9	2023/11/7	是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3/6/13	2023/11/13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1,000,000.00	2023/10/13	2023/12/11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69,000,000.00	2023/10/13	2025/10/13	否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50,000,000.00	2023/11/14	2024/11/14	否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40,000,000.00	2023/11/3	2024/11/2	否
欧阳建平	10,000,000.00	2023/12/18	2024/12/18	否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3/8/14	2024/2/14	否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3/9/14	2024/3/14	否
合计	823,000,000.00	——	——	——

(2) 2023 年 7 月 3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向关联参股公司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和顺恒通”) 投入现金 1,500 万元以认购和顺恒通的新增注册资本 520.2312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及子公司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7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一) 作为承租人的披露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审计报告注释 12、注释 29 和注释 50。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384,347.13	489,636.77
短期租赁费用	19,174,713.49	29,248,024.81

(二) 作为出租人的披露**1.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与经营租赁相关的收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云平台租赁	2,628,679.25	24,905.66
算力租赁服务	259,811.32	-
房屋租赁	179,495.64	-
合计	3,067,986.21	24,905.66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000	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75,000	0	0	0
合计		83,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7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 975.00 万张，每张面值为 100.00 元，发行总额 9.75 亿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 9.7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阳转债”，债券代码“123184”。相关公告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及制订的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23 年 4 月 14 日，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出具了相关的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日的确定符合相关规定，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授予条件均已成就。相关公告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14 元/股（含本数）；预计回购数量为 1,489,572 股至 2,482,621 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2024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进行调整，即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均含本数）”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均含本数）”，回购股份价格不变，为不超过人民币 20.14 元/股（含本数），根据该回购价格上限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预计回购数量为 2,482,622 股至 4,965,243 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相关公告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8,155,971	36.63%				- 82,076,581	- 82,076,581	66,079,390	16.3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48,155,971	36.63%				- 82,076,581	- 82,076,581	66,079,390	16.3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0,050,117	14.85%				- 60,050,117	- 60,050,117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8,105,854	21.79%				- 22,026,464	- 22,026,464	66,079,390	16.3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6,271,683	63.37%				82,077,504	82,077,504	338,349,187	83.66%
1、人民币普通股	256,271,683	63.37%				82,077,504	82,077,504	338,349,187	83.6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4,427,654	100.00%				923	923	404,428,57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9 月 7 日，公司股东欧阳建平、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 148,155,971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36.6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解除限售。其中，现任董事长欧阳建平根据相关承诺，其持有的 88,105,854 股限售股份有 22,026,464 股上市流通，66,079,390 股转为高管锁定股；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 60,050,117 股限售股份全部解除限售。上表中的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2、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天阳转债”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开始转股，2023 年第四季度，“天阳转债”共计转换成“天阳科技”股票 923 股。“天阳科技”股票因可转债转股增加 923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7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97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97,500.00 万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 97,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阳转债”，债券代码“123184”。

根据相关规定和《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可转债自 2023 年 10 月 9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为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股份 923 股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数量较小，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有限。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欧阳建平	88,105,854	66,079,390	88,105,854	66,079,390	高管锁定股	1、持有首发前限售股于 2023 年 9 月 7 日上市流通。2、高管锁定股每年按照持股数量的 25%上市流通。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50,117	0	60,050,117	0	无	2023 年 9 月 7 日
合计	148,155,971	66,079,390	148,155,971	66,079,39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天阳转债	2023年03月23日	100元/张	9,750,000	2023年04月18日	9,750,000	2029年0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023年04月12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47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97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7,5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97,500.00万元的部分（含中签投资者放弃缴款认购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经深交所同意，公司97,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4月1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阳转债”，债券代码“123184”。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天阳转债”于2023年10月9日开始转股，2023年第四季度，“天阳转债”共计转换成“天阳科技”股票923股。公司总股本由404,427,654股变为更为404,428,577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1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1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欧阳建平	境内自然人	21.79%	88,105,854	0	66,079,390	22,026,464	质押	50,000,000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5%	60,050,117	0	0	60,050,117	质押	7,000,000	
李青	境内自然人	5.00%	20,221,364	-16,713,382	0	20,221,364	不适用	0	
杨梅	境内自然人	3.87%	15,660,353	-516,347	0	15,660,353	不适用	0	
方雯	境内自然人	2.11%	8,542,028	8,542,028	0	8,542,028	不适用	0	
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7,548,388	0	0	7,548,388	不适用	0	
黄琦	境内自然人	1.30%	5,239,100	5,239,100	0	5,239,100	不适用	0	
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4,682,429	0	0	4,682,429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境外法人	0.76%	3,065,502	2,619,255	0	3,065,502	不适用	0	

司								
北京华睿互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3,000,000	-3,319,127	0	3,0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天阳科技 14.85%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持有天阳科技 21.79%）控制的企业。 2、上述股东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天阳科技 1.16%股份）和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天阳科技 1.87%股份）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50,117	人民币普通股	60,050,117					
欧阳建平	22,026,464	人民币普通股	22,026,464					
李青	20,221,364	人民币普通股	20,221,364					
杨梅	15,660,353	人民币普通股	15,660,353					
方雯	8,542,028	人民币普通股	8,542,028					
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48,388	人民币普通股	7,548,388					
黄琦	5,239,100	人民币普通股	5,239,100					
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82,429	人民币普通股	4,682,42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65,502	人民币普通股	3,065,502					
北京华睿互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天阳科技 14.85%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持有天阳科技 21.79%）控制的企业。 2、上述股东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天阳科技 1.16%股份）和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天阳科技 1.87%股份）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杨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056,153 股，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604,200 股，合计持有 15,660,353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方雯	新增	0	0.00%	8,542,028	2.11%
黄琦	新增	0	0.00%	5,239,100	1.3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3,065,502	0.76%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注	注
华元金控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退出	61,100	0.02%	2,799,509	0.69%
上海鲸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鲸铂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注	注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	0	0.00%	60,050,117	14.85%
欧阳建平	新增	0	0.00%	88,105,854	21.79%
宣礼凤	退出	0	0.00%	1,564,920	0.39%
刘丽琳	退出	0	0.00%	1,155,280	0.29%

注：该股东未在中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公司未知其持股情况。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欧阳建平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欧阳建平先生，男，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7 年 7 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系，硕士学位。1997 年 3 月至 1998 年 3 月，就职于航天部二院 706 研究所，任工程师；1998 年 5 月至 1999 年 12 月，就职于 IBM，任 Lotus 部门高级工程师；2000 年，就职于博瑞琪集团，任网络事业部总经理；2001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北京义驰美迪技术有限公司，任事业部总经理；2003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 年至今，兼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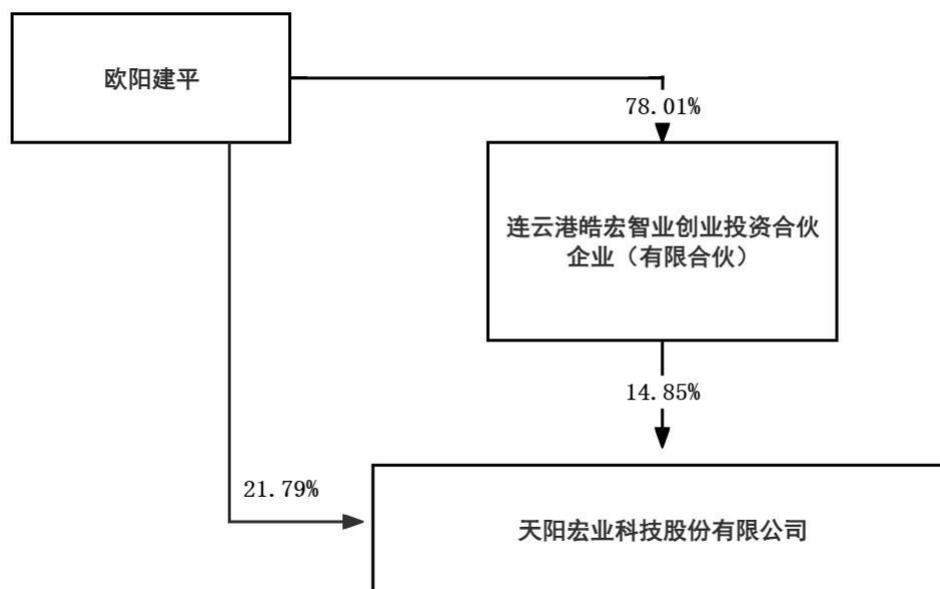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欧阳建平	本人	中国	否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不适用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欧阳建平先生，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计算机系，硕士学位。1997年3月至1998年3月，就职于航天部二院706研究所，任工程师；1998年5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IBM，任Lotus部门高级工程师；2000年，就职于博瑞琪集团，任网络事业部总经理；2001年至2003年，就职于北京义驰美迪技术有限公司，任事业部总经理；2003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至今，兼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3年11月03日	1,489,572股-2,482,621股	0.37%-0.61%	不低于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5,000万元（含）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36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出调整，则相关回购方案按照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未发生调整。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 (元)	累计转股 金额 (元)	累计转股 数 (股)	转股数量 占转股开始 日前公司已 发行股份总 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 金额(元)	未转股金 额占发行 总金额的 比例
天阳转债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 2029 年 3 月 22 日	9,750,000	975,000,000.00	13,800.00	923	0.00%	974,986,200.00	100.00%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欧阳建平	境内自然人	2,124,056	212,405,600.00	21.79%
2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7,688	144,768,800.00	14.85%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合伙)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09,311	80,931,100.00	8.3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03,762	40,376,200.00	4.14%
5	易方达颐天配置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18,075	31,807,500.00	3.26%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6,008	29,600,800.00	3.04%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1,620	26,162,000.00	2.68%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9,768	23,976,800.00	2.46%
9	中金安胜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03,370	20,337,000.00	2.09%
1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利得汇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0,000	20,000,000.00	2.05%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末相关财务指标见第九节、六。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出具了《2023 年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跟踪第【269】号 01），公司的评级结果为 AA-，未发生变化。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6.00	3.03	98.02%
资产负债率	35.76%	27.82%	7.94%
速动比率	5.48	2.71	102.2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6,394.23	1,653.3	286.7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79%	9.58%	3.21%
利息保障倍数	3.26	3.59	-9.1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16	-11.61	170.2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71	4.49	-17.3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4] 001100462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滕忠诚、帅银凤

审计报告正文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阳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阳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阳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减值。

(一) 收入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天阳科技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34)及附注七、注释 37。

营业收入是天阳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我们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了解各类业务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评估其是否符合天阳科技业务特点及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对各类业务收入选取样本进行检查。核实是否已取得客户验收单、客户确认的实际工作量等相关资料;对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检查是否按既定的方法计算履约进度,及预计总成本的合理性和已发生成本的真实性。

(3) 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样本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4) 函证重要的收入项目,核实营业收入是否真实、记录的期间是否正确。

(5)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符合天阳科技的会计政策。

（二）应收账款减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天阳科技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13）及附注七、注释 3。

天阳科技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对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的特定信息。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管理层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应收账款减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对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账款收回流程、对触发应收账款减值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我们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是否已考虑过往的回款记录、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以及对经营环境及行业基准的认知等。

（3）我们抽样检查了管理层未识别出存在潜在减值风险的重要客户，并实施审计程序以测试其可回收性。我们的程序包括检查交易合同安排、交易进度，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通过检查对客户的过往收款及期后收款情况评估客户是否面临重大财务困难、欠付或拖欠付款等。

（4）我们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检查账龄划分是否正确，并与同行业进行比较以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适当，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我们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并与管理层讨论诉讼事项对应收账款减值的影响。

（6）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7）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阳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天阳科技管理层负责评估天阳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阳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阳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阳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阳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天阳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滕忠诚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帅银凤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4,435,965.09	603,730,309.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80,000.00
应收账款	1,270,126,098.44	1,536,902,111.8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867,993.34	21,483,739.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9,135,026.20	28,742,853.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0,407,720.16	274,409,080.88
合同资产	172,015,036.88	152,192,183.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41,166.35	4,338,541.57
流动资产合计	3,273,929,006.46	2,632,578,819.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286,845.22	63,373,802.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665,032.00	132,833,511.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6,740,818.11	113,093,402.88
在建工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66,314.05	8,898,475.35
无形资产	40,934,944.39	45,698,968.27
开发支出	120,512,071.66	
商誉	123,454,402.70	123,454,402.70
长期待摊费用	7,502,756.18	3,412,376.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04,492.77	34,916,068.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3,167,677.08	525,681,008.32
资产总计	4,037,096,683.54	3,158,259,827.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49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48,693,062.24	46,774,653.13
预收款项	16,906.67	30,112.50
合同负债	17,752,939.35	18,197,659.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0,320,473.25	136,340,419.63
应交税费	110,413,256.78	119,151,677.12
其他应付款	24,580,045.38	12,418,956.46
其中：应付利息	2,193,718.7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30,558.66	3,431,263.6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5,807,242.33	869,344,742.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000,000.00	
应付债券	830,144,484.75	
其中：优先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76,030.47	6,206,589.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18,722.63	800,862.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50,084.48	2,249,482.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7,889,322.33	9,256,934.59
负债合计	1,443,696,564.66	878,601,676.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4,428,577.00	404,427,654.00
其他权益工具	155,247,432.4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0,743,027.58	1,360,967,713.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7,098.56	-31,661,572.2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362,806.34	43,116,717.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9,606,902.24	500,092,150.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3,605,844.12	2,276,942,663.35
少数股东权益	-205,725.24	2,715,487.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3,400,118.88	2,279,658,150.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37,096,683.54	3,158,259,827.55

法定代表人：欧阳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庆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艳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8,999,938.45	582,141,138.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80,000.00
应收账款	1,193,202,608.81	1,478,079,459.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536,885.63	21,097,135.51
其他应收款	82,964,781.76	124,140,871.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6,024,229.92	257,170,202.49
合同资产	164,931,605.86	148,911,249.99
持有待售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656.17	
流动资产合计	3,146,671,706.60	2,622,320,057.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4,080,030.22	474,166,987.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980,000.00	126,148,479.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4,360,981.28	110,069,825.4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66,314.05	8,898,475.35
无形资产	40,812,033.81	45,428,565.09
开发支出	120,512,071.6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71,215.95	2,263,992.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50,744.31	28,787,744.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6,733,391.28	795,764,069.70
资产总计	4,183,405,097.88	3,418,084,127.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309,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00.00	180,000,000.00
应付账款	335,423,147.41	350,440,380.23
预收款项		30,112.50
合同负债	17,206,712.93	16,386,338.95
应付职工薪酬	130,457,985.62	127,031,413.90
应交税费	91,216,917.92	102,346,365.36
其他应付款	101,623,009.63	171,911,584.48
其中：应付利息	2,193,718.7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30,558.66	3,431,263.6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9,958,332.17	1,261,077,459.09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000,000.00	
应付债券	830,144,484.7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76,030.47	6,206,589.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18,722.63	800,862.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21,782.59	2,249,482.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6,361,020.44	9,256,934.59
负债合计	1,766,319,352.61	1,270,334,393.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4,428,577.00	404,427,654.00
其他权益工具	155,247,432.4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1,186,281.67	1,411,410,967.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851,452.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362,806.34	43,116,717.30
未分配利润	412,860,647.86	320,645,846.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7,085,745.27	2,147,749,73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83,405,097.88	3,418,084,127.1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35,801,733.00	1,975,441,655.89
其中：营业收入	1,935,801,733.00	1,975,441,655.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50,344,160.66	1,923,835,965.88
其中：营业成本	1,380,771,228.51	1,427,828,319.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529,380.08	14,108,988.10
销售费用	111,578,342.54	101,912,486.76
管理费用	99,763,805.47	115,001,288.90
研发费用	207,018,937.89	249,552,194.16
财务费用	36,682,466.17	15,432,688.16
其中：利息费用	49,806,334.72	18,735,585.40
利息收入	13,519,813.98	4,771,549.08
加：其他收益	51,498,894.24	39,142,846.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62,859.34	8,542,080.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86,957.02	-2,091,320.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11,619.71	-49,745,565.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2,133.79	-819,862.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045,572.42	48,725,188.84
加：营业外收入	18,032.21	
减：营业外支出	277,718.77	274,222.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785,885.86	48,450,966.83
减：所得税费用	-1,021,683.49	-10,085,387.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807,569.35	58,536,354.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807,569.35	58,536,354.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728,781.98	60,816,717.99
2. 少数股东损益	-2,921,212.63	-2,280,363.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910,729.64	-31,633,151.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64,910,729.64	-31,633,151.59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883,511.22	-31,851,452.4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883,511.22	-31,851,452.4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18.42	218,300.8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218.42	218,300.81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718,298.99	26,903,20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639,511.62	29,183,566.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21,212.63	-2,280,363.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9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欧阳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庆勋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艳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84,537,248.69	1,927,988,303.76
减：营业成本	1,448,984,426.56	1,498,421,159.17
税金及附加	13,101,535.72	12,510,904.96
销售费用	101,381,441.39	93,590,222.27
管理费用	71,869,257.63	87,333,847.68
研发费用	179,444,908.68	205,384,760.73
财务费用	36,790,135.45	14,575,615.72
其中：利息费用	49,678,623.60	17,757,688.18
利息收入	13,240,316.13	4,555,933.33
加：其他收益	51,323,396.81	38,594,806.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5,459,886.35	8,129,835.14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86,957.02	-2,091,320.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021,052.00	-49,348,743.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2,923.59	-948,774.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280,698.01	12,598,916.82
加：营业外收入	18,032.21	
减：营业外支出	271,500.00	274,137.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027,230.22	12,324,779.80
减：所得税费用	-9,401,601.23	-12,554,117.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428,831.45	24,878,897.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428,831.45	24,878,897.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883,511.22	-31,851,452.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883,511.22	-31,851,452.4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883,511.22	-31,851,452.4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4,312,342.67	-6,972,554.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9,078,238.20	1,748,644,742.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73,702.89	868,146.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437,142.14	88,732,81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5,589,083.23	1,838,245,69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708,856.37	147,763,796.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4,481,737.49	1,585,609,845.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617,804.96	111,584,893.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485,817.46	210,731,47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9,294,216.28	2,055,690,00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94,866.95	-217,444,308.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7,150,076.00	1,522,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320,232.37	8,294,126.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4,043.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4,470,308.37	1,531,038,169.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9,965,544.64	5,127,100.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5,980,000.00	1,705,865,40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945,544.64	1,710,992,502.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75,236.27	-179,954,33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522,327,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446,267.30	903,3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7,446,267.30	523,230,833.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4,000,000.00	36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35,566.68	40,944,98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166,171.91	7,168,13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801,738.59	416,113,124.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644,528.71	107,117,708.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150.72	185,618.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8,493,310.11	-290,095,315.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081,556.51	852,176,87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574,866.62	562,081,556.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2,506,542.92	1,678,966,244.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35,352.42	773,125.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22,546.48	505,638,08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3,064,441.82	2,185,377,459.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2,711,435.72	192,565,726.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4,175,039.28	1,443,735,748.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821,068.64	89,702,06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651,535.19	493,971,553.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3,359,078.83	2,219,975,09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705,362.99	-34,597,636.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7,150,076.00	1,532,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320,232.37	8,292,056.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4,470,308.37	1,540,592,056.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9,939,426.67	4,550,18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5,980,000.00	1,704,865,40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919,426.67	1,709,415,586.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49,118.30	-168,823,529.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30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424,545.08	903,3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7,424,545.08	310,403,333.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500,000.00	30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86,133.34	40,639,587.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166,171.91	7,168,13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152,305.25	357,307,727.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272,239.83	-46,904,394.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5,528,484.52	-250,325,560.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2,093,183.92	792,418,744.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7,621,668.44	542,093,183.9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404, 427, 654. 00				1,36 0,96 7,71 3.83		- 31,6 61,5 72.2 6		43,1 16,7 17.3 0		500, 092, 150. 48		2,27 6,94 2,66 3.35	2,71 5,48 7.39	2,27 9,65 8,15 0.74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404, 427, 654. 00				1,36 0,96 7,71 3.83		- 31,6 61,5 72.2 6		43,1 16,7 17.3 0		500, 092, 150. 48		2,27 6,94 2,66 3.35	2,71 5,48 7.39	2,27 9,65 8,15 0.74
三、	923.			155,	-		31,8		10,2		139,		316,	-	313,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00			247, 432. 40	20,2 24,6 86.2 5		78,6 70.8 2		46,0 89.0 4		514, 751. 76		663, 180. 77	2,92 1,21 2.63	741, 968. 14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64,9 10,7 29.6 4				116, 728, 781. 98		181, 639, 511. 62	－ 2,92 1,21 2.63	178, 718, 298. 9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923. 00				－ 20,2 24,6 86.2 5								－ 20,2 23,7 63.2 5		－ 20,2 23,7 63.2 5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923. 00				13,0 57.8 3								13,9 80.8 3		13,9 80.8 3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 20,2 37,7 44.0 8								－ 20,2 37,7 44.0 8		－ 20,2 37,7 44.0 8
4. 其他															
(三) 利润 分									6,94 2,88 3.15		－ 6,94 2,88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配													3.15	
1. 提取 盈余 公积									6,94 2,88 3.15					- 6,94 2,88 3.15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 股东) 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 33,0 32,0 58.8 2					29,7 28,8 52.9 3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33,0 32,0 58.8 2		3,30 3,20 5.89		29,7 28,8 52.9 3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5, 247, 432. 40								155, 247, 432. 40		155, 247, 432. 4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4, 428, 577. 00			155, 247, 432. 40	1,34 0,74 3,02 7.58		217, 098. 56	53,3 62,8 06.3 4		639, 606, 902. 24		2,59 3,60 5,84 4.12	- 205, 725. 24	2,59 3,40 0,11 8.8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 682, 030. 00				1,57 2,10 8,18 3.99		- 28,4 20.6 7	40,6 28,8 27.5 3		464, 231, 525. 26		2,30 1,62 2,14 6.11	13,3 58,9 53.9 0	2,31 4,98 1,10 0.01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24, 682, 030. 00				1,57 2,10 8,18 3.99				- 28,4 20.6 7				40,6 28,8 27.5 3			464, 231, 525. 26			2,30 1,62 2,14 6.11	13,3 58,9 53.9 0	2,31 4,98 1,10 0.0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179, 745, 624. 00				- 211, 140, 470. 16				- 31,6 33,1 51.5 9				2,48 7,88 9.77			35,8 60,6 25.2 2			- 24,6 79,4 82.7 6	- 10,6 43,4 66.5 1	- 35,3 22,9 49.2 7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60,8 16,7 17.9 9			29,1 83,5 66.4 0	- 2,28 0,36 3.55	26,9 03,2 02.8 5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 31,3 94,8 46.1 6														- 31,3 94,8 46.1 6	- 8,36 3,10 2.96	- 39,7 57,9 49.1 2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 工具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57,182.64								6,357,182.64		6,357,182.64
4. 其他					-37,752,028.80								-37,752,028.80	-8,363,102.96	-46,115,131.76
(三) 利润分配									2,487,889.77		-24,956,092.70		22,468,203.00		22,468,20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7,889.77		-2,487,889.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468,203.00		22,468,203.00		-22,468,203.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9,745,624.00				-179,745,624.00										
1. 资本	179,745,				-179,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624. 00				745, 624. 00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404, 427, 654. 00				1,36 0,96 7,71 3.83		- 31,6 61,5 72.2 6		43,1 16,7 17.3 0		500, 092, 150. 48		2,27 6,94 2,66 3.35	2,71 5,48 7.39	2,27 9,65 8,15 0.7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404,4 27,65 4.00				1,411 ,410, 967.9 2		- 31,85 1,452 .40		43,11 6,717 .30	320,6 45,84 6.63		2,147 ,749, 733.4 5
加： 会计 政策 变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404,4 27,65 4.00				1,411 ,410, 967.9 2		- 31,85 1,452 .40		43,11 6,717 .30	320,6 45,84 6.63		2,147 ,749, 733.4 5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923.0 0			155,2 47,43 2.40	- 20,22 4,686 .25		31,85 1,452 .40		10,24 6,089 .04	92,21 4,801 .23		269,3 36,01 1.82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9,428,831.45		134,312,342.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3.00				-20,224,686.25							-20,223,763.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23.00				13,057.83							13,980.8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37,744.08							-20,237,744.0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942,883.15	-6,942,883.15		
1. 提取盈余公积									6,942,883.15	-6,942,883.15		
2. 对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5,247,432.40								155,247,432.4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4,428,577.00			155,247,432.40	1,391,186,281.67				53,362,806.34	412,860,647.86		2,417,085,745.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4,682,030.00				1,590,979,215.04				40,628,827.53	320,723,041.74		2,177,013,11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682,030.00				1,590,979,215.04				40,628,827.53	320,723,041.74		2,177,013,114.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79,745,624.00				-179,568,247.12				2,487,889.77	-77,195.11		-29,263,380.86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878,897.66		-6,972,554.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376.88							177,376.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357,182.64							6,357,182.64
4. 其他					6,179,805.76							6,179,805.76
(三) 利润分配									2,487,889.77	-24,956,092.77		-22,468,203.00
1. 提取盈余公									2,487,889.77	-2,487,889.77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22,468,203.00		- 22,468,203.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9,745,624.00				- 179,745,62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9,745,624.00				- 179,745,62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4,427,654.00				1,411,410,967.92		-31,851,452.40		43,116,717.30	320,645,846.63		2,147,749,733.4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天阳宏业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阳有限公司”），由欧阳建平、孙永吉、李东彦、北京义驰美迪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3 年 7 月共同出资组建。2015 年 8 月 24 日，天阳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53 号文《关于同意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发行社会公众股 5,620 万股，并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752161931Y 的营业执照。

经过 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且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3 年转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40,442.8577 万股，公司注册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东一路 7 号西藏西欣商贸有限公司 A 座 608 房，法定代表人为欧阳建平。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信息技术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经营范围为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进出口。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厦门赞扬丰硕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深圳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北京天阳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0.98%	50.98%
西藏天阳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北京同创安胜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3	0.07%	100%
天阳胜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45.01%	60%
海南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
武汉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
珠海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
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
南京熠阳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

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6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的确认（附注五、（3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

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

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加权平均汇率/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

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

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预计能在短期内收回约定的合同现金流量，信用损失风险极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有一定信用风险的企业，存在一定的预期信用损失风险	账龄分析法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

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	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该组合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其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该组合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

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年	5%	2.375%~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5%	9.5%~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5%	19%~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5%	19%~31.67%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

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著作权、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9、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技术开发业务
- (2) 技术服务业务
- (3) 咨询服务业务
- (4) 系统集成业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技术开发业务

1) 约定了合同总额的技术开发业务

基于公司或者客户指定的平台和产品，进行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软件开发或系统优化，公司需对开发成果负责，成果交付时通常需客户进行验收。此类业务仅当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公司在软件系统上线运行并通过客户验收后按合同约定金额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

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按人月工作量结算的技术开发业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双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单价计算并确认为当期技术开发收入。

(2) 技术服务业务

1) 约定了合同总额及服务期间的技术服务业务

因运营维护服务在服务期间基本均衡发生，故按合同总收入和已提供服务期间占合同期间的比例计算确定的金额确认当期技术服务收入。

2) 仅约定了合同总额的技术服务业务

仅约定了合同总额，未约定服务期间，服务结束需客户进行验收的技术服务业务。此类业务仅当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公司在服务提供完毕并通过客户验收后按合同约定金额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按人月工作量结算的技术服务业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双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单价计算并确认为当期技术服务收入。

(3) 咨询服务业务

1) 约定了合同总额的咨询服务业务

根据客户的具体情况，从 IT 规划、项目管理、业务咨询等方面提出可落地的咨询建议和解决方案，成果交付时通常需客户进行验收。此类业务仅当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合同期间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否则，公司在成果交付并通过客户验收后按合同约定金额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按人月工作量结算的咨询服务业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双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人月单价计算并确认为当期咨询服务收入。

(4) 系统集成业务

在公司将产品发出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据、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5、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

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

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7,406.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0,862.78
	盈余公积	6,654.40
	未分配利润	59,889.57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开始适用的时点	影响金额
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同时参考同类型业务对其他应收款预计损失率情况，公司其他应收款新增“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并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对其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相应估计。会计估计变更内容详见（1）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01 月 01 日	1,590,853.97

(1) 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1) 变更前其他应收款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2) 变更后其他应收款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	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该组合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其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该组合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2) 会计估计变更影响

公司本次估计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因此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影响为减少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90,853.97 元，增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447,677.12 元。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048,661.37	867,406.75	34,916,06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800,862.78	800,862.78
盈余公积	43,110,062.90	6,654.40	43,116,717.30
未分配利润	500,032,260.91	59,889.57	500,092,150.48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10,010,017.07	-75,370.54	-10,085,387.61

41、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个税手续费返还收入、技术开发收入、房屋出租收入	13%、6%、免税（符合免税认定部分）、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9%、15%、20%、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租金收入	1.2%、12%
土地使用税	每平方米土地每年	4.8 元、12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厦门赞扬丰硕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5%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	15%
北京天阳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	15%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25%
西藏天阳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阳胜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
海南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25%
珠海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	25%
南京煜阳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将进口软件产品进行本地化改造后对外销售，其销售的软件产品可享受上述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纳税人受托开发软件产品，著作权属于受托方的征收增值税，著作权属于委托方或属于双方共同拥有的不征收增值税；对经过国家版权局注册登记，纳税人在销售时一并转让著作权、所有权的，不征收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9%。同时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起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1号，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规定于2021年12月31日到期，执行期限延

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取得西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西藏自治区税务局共同颁发的编号为 GR202154000014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所得税 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为 3 年，优惠期间为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

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注册地迁往西藏。根据藏政发[2014]51 号文件，经国家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且高新技术产品产值达到国家规定比例的，自被认定之日起，可免征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产品产值达不到国家规定比例的，仅对该产品进行免税。对复审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复审批准的当年开始，可申请在有效期内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该办法所称各项企业所得税免税额均指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因此，本公司 2016 年开始按规定享受减免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根据财预〔2012〕40 号文，未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分支机构的公司或当年设立（撤销）不具有法人资格分支机构且不参与所得税分摊的公司适用 40%的地方分享比例。本公司 2023 年适用减免 40%地方享受部分，实际所得税税率 9%。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1100247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的优惠政策，有效期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1100189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所得税 15%的税收优惠政策，优惠期间为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1100135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限三年，优惠期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1100342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企业所得税享受 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限三年，优惠期间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财税[2018]99 号文件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税[2018]99 号文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享受此项政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 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将进口软件产品进行本地化改造后对外销售，其销售的软件产品可享受上述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纳税人受托开发软件产品，著作权属于受托方的征收增值税，著作权属于委托方或属于双方共同拥有的不征收增值税；对经过国家版权局注册登记，纳税人在销售时一并转让著作权、所有权的，不征收增值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400.00	
银行存款	1,389,538,635.17	562,081,556.51
其他货币资金	54,876,929.92	41,648,752.52
合计	1,444,435,965.09	603,730,309.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30,567.63	2,191,190.26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53,861,098.47	41,648,752.52
其他	4,376.44	-
合计	53,865,474.91	41,648,752.5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受限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货币资金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39.25%主要系本期成功发行可转债所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80,000.00
合计		10,78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10,957,964.26	1,163,909,656.97
1 至 2 年	395,315,266.59	353,831,751.67
2 至 3 年	139,013,652.89	85,776,757.24
3 年以上	110,188,600.42	93,132,092.06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3 至 4 年	51,081,927.05	54,137,880.21
4 至 5 年	24,313,063.19	23,381,586.25
5 年以上	34,793,610.18	15,612,625.60
合计	1,455,475,484.16	1,696,650,257.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5,475,484.16	100.00%	185,349,385.72	12.73%	1,270,126,098.44	1,696,650,257.94	100.00%	159,748,146.07	9.42%	1,536,902,111.87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455,475,484.16	100.00%	185,349,385.72	12.73%	1,270,126,098.44	1,696,650,257.94	100.00%	159,748,146.07	9.42%	1,536,902,111.87
合计	1,455,475,484.16	100.00%	185,349,385.72	12.73%	1,270,126,098.44	1,696,650,257.94	100.00%	159,748,146.07	9.42%	1,536,902,111.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85,349,385.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10,957,964.26	24,328,738.92	3.00%
1—2 年	395,315,266.59	39,531,526.66	10.00%
2—3 年	139,013,652.89	41,704,095.87	30.00%
3—4 年	51,081,927.05	25,540,963.53	50.00%
4—5 年	24,313,063.19	19,450,450.56	80.00%
5 年以上	34,793,610.18	34,793,610.18	100.00%
合计	1,455,475,484.16	185,349,385.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9,748,146.07			159,748,146.0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5,601,239.65			25,601,239.6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5,349,385.72			185,349,385.7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59,748,146.07	25,601,239.65				185,349,385.72
合计	159,748,146.07	25,601,239.65				185,349,385.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及其合同资产汇总	618,080,563.51	65,805,249.30	683,885,812.81	41.82%	77,049,912.50
合计	618,080,563.51	65,805,249.30	683,885,812.81	41.82%	77,049,912.50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融类客户	159,355,674.82	6,943,939.69	152,411,735.13	152,027,649.22	6,842,780.12	145,184,869.10
非金融类客户	20,442,275.01	838,973.26	19,603,301.75	8,327,011.13	1,319,697.16	7,007,313.97
合计	179,797,949.83	7,782,912.95	172,015,036.88	160,354,660.35	8,162,477.28	152,192,183.0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79,564.33			
合计	-379,564.33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9,135,026.20	28,742,853.14
合计	79,135,026.20	28,742,853.1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4,047,925.93	17,832,653.66
社保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2,403,334.24	164,931.27
备用金	9,592,350.56	10,626,051.44
发债中介机构费用		2,333,962.26
往来款		1,840,000.00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	35,352,310.47	
投资意向金	15,000,000.00	
其他	179,267.97	475,037.42
合计	86,575,189.17	33,272,636.0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911,576.09	18,261,805.89
1 至 2 年	5,970,511.33	9,206,898.64
2 至 3 年	6,073,000.00	3,311,622.52
3 年以上	4,620,101.75	2,492,309.00
3 至 4 年	2,578,944.03	1,360,284.00
4 至 5 年	1,070,713.72	548,255.00
5 年以上	970,444.00	583,770.00
合计	86,575,189.17	33,272,636.0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575,189.17	100.00%	7,440,162.97	8.59%	79,135,026.20	33,272,636.05	100.00%	4,529,782.91	13.61%	28,742,853.14
其中：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	35,352,310.47	40.83%	176,761.55	0.50%	35,175,548.9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51,222,878.70	59.17%	7,263,401.42	14.18%	43,959,477.28	33,272,636.05	100.00%	4,529,782.91	13.61%	28,742,853.14
合计	86,575,189.17	100.00%	7,440,162.97	8.59%	79,135,026.20	33,272,636.05	100.00%	4,529,782.91	13.61%	28,742,853.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6,761.5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352,310.47	176,761.55	0.5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35,352,310.47	176,761.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263,401.4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4,559,265.62	1,727,963.29	5.00%
1—2 年	5,970,511.33	597,051.13	10.00%
2—3 年	6,073,000.00	1,821,900.00	30.00%
3—4 年	2,578,944.03	1,289,472.02	50.00%
4—5 年	1,070,713.72	856,570.98	80.00%
5 年以上	970,444.00	970,444.00	100.00%
合计	51,222,878.70	7,263,401.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29,782.91			4,529,782.9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910,380.06			2,910,380.0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40,162.97			7,440,162.9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		176,761.55				176,761.5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529,782.91	2,733,618.51				7,263,401.42
合计	4,529,782.91	2,910,380.06				7,440,162.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	15,006,948.21	1 年以内	17.33%	75,034.74
公司二	投资意向金	15,000,000.00	1 年以内	17.33%	750,000.00
公司三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	9,029,192.08	1 年以内	10.43%	45,145.96
公司四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	7,874,260.68	1 年以内	9.10%	39,371.30
公司五	保证金及押金	4,053,500.00	1 年以内： 3,156,000 元；1 年以上： 897,500 元	4.68%	537,700.00
合计		50,963,900.97		58.87%	1,447,252.0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529,778.42	61.87%	19,868,707.75	92.48%
1 至 2 年	7,720,818.32	35.31%	1,365,975.32	6.36%
2 至 3 年	368,340.00	1.68%	249,056.60	1.16%
3 年以上	249,056.60	1.14%		
合计	21,867,993.34		21,483,739.6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17,952,401.47	82.1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81,649,418. 28	1,241,698.12	280,407,720. 16	274,409,080. 88		274,409,080. 88
合计	281,649,418. 28	1,241,698.12	280,407,720. 16	274,409,080. 88		274,409,080. 8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1,241,698.12				1,241,698.12
合计		1,241,698.12				1,241,698.1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5,435,424.20	4,338,541.57
待摊费用	505,742.15	
合计	5,941,166.35	4,338,541.57

其他说明：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3,665,032.00	132,833,511.96						
合计	103,665,032.00	132,833,511.96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298,965.75		出售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艾秀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持有	
北京技德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长期持有	
航天信德智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持有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298,965.75		33,032,058.82	战略投资	出售
南京越信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持有	
上海数喆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持有	
合计		36,298,965.75		33,032,058.82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41,541,540.38		15,000,000.00		-4,043,669.48						52,497,870.90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12,756,337.68				-80,208.95						12,676,128.73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075,924.18				1,027,764.65						10,103,688.83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9,156.76						8,009,156.76	
小计	63,373,802.24		23,000,000.00		-3,086,957.02						83,286,845.22	
合计	63,373,802.24		23,000,000.00		-3,086,957.02						83,286,845.2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长较多，主要系本期对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追加投资，以及对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投资所致。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6,740,818.11	113,093,402.88
合计	246,740,818.11	113,093,402.8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530,471.87	461,997.44	29,167,957.13	144,160,426.44
2. 本期增加金额	59,457,247.79		85,269,471.17	144,726,718.96
(1) 购置	59,457,247.79		85,269,471.17	144,726,718.9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90.10	990.10
(1) 处置或报废			990.10	990.10
4. 期末余额	173,987,719.66	461,997.44	114,436,438.20	288,886,155.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252,930.28	438,897.57	12,375,195.71	31,067,023.56
2. 本期增加金额	4,958,591.28		6,120,349.41	11,078,940.69
(1) 计提	4,958,591.28		6,120,349.41	11,078,940.69
3. 本期减少金额			627.06	627.06
(1) 处置或报废			627.06	627.06
4. 期末余额	23,211,521.56	438,897.57	18,494,918.06	42,145,337.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0,776,198.10	23,099.87	95,941,520.14	246,740,818.11
2. 期初账面价值	96,277,541.59	23,099.87	16,792,761.42	113,093,402.88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92,870,495.89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135,278.41	16,135,27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3,826,509.71	3,826,509.71
租赁到期	3,826,509.71	3,826,509.71
4. 期末余额	12,308,768.70	12,308,768.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36,803.06	7,236,803.06
2. 本期增加金额	3,532,161.30	3,532,161.30
(1) 计提	3,532,161.30	3,532,161.30
3. 本期减少金额	3,826,509.71	3,826,509.7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处置		
租赁到期	3,826,509.71	3,826,509.71
4. 期末余额	6,942,454.65	6,942,454.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66,314.05	5,366,314.05
2. 期初账面价值	8,898,475.35	8,898,475.35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著作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128,676.50	839,115.07	51,967,791.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6,548.67	26,548.67
(1) 购置					26,548.67	26,548.6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1,128,676.50	865,663.74	51,994,340.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44,704.34	324,118.96	6,268,823.30
2. 本期增加金额				4,562,867.55	227,705.00	4,790,572.55
(1) 计提				4,562,867.55	227,705.00	4,790,572.5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507,571.89	551,823.96	11,059,395.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621,104.61	313,839.78	40,934,944.39
2. 期初账面价值				45,183,972.16	514,996.11	45,698,968.2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抵押或担保的情况。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779,794.49					15,779,794.49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	3,077,534.82					3,077,534.82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	104,597,073.39					104,597,073.39
合计	123,454,402.70					123,454,402.7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公司从能产生独立现金流入的角度，并考虑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来划分资产组。公司委托的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时确定的资产组为各被投资单位与经营直接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与形成商誉时的受益资产范围一致。

(4)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委托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是指被评估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其经营者现有管理水平和运营模式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孰高者。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首先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估算评估对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当测算结果表明评估对象没有减值，则停止测试。如果测算结果表明评估对象存在减值，则根据评估对象的特点，资料收集的情况，考虑各种评估方法的适用性，采用恰当的评估方法估算评估对象的公允价值，进行估算评估对象在处置方式下的可收回金额。

2. 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

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京坤评报字[2024]0317号对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在2023年12月31日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了评估确认，评估结果2,490.00万元高于资产组账面价值及对应商誉1,612.34万元，因此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京坤评报字[2024]0316号对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在2023年12月31日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了评估确认，评估结果2,100.00万元高于资产组账面价值及对应商誉603.62万元（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按收购时产生的商誉307.75万元以及收购时的收购比例51%进行还原），因此北京鼎信天威

科技有限公司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北京坤元至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京坤评报字[2024]0311号对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资产组在2023年12月31日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了评估确认，评估结果10,830.00万元高于资产组账面价值及对应商誉10,459.97万元，因此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商誉其他说明

购买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时其原股东未作出业绩承诺；购买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时其原股东作出的业绩承诺已完成；购买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股权时其原股东作出的业绩承诺已完成。业绩承诺对减值测试未产生不利影响。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改造费	3,392,326.18	6,744,554.74	2,640,021.96		7,496,858.96
机房改造费	20,050.62		14,153.40		5,897.22
合计	3,412,376.80	6,744,554.74	2,654,175.36		7,502,756.18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余额2023年12月31日较2022年12月31日增加119.87%主要系本期新购入房产装修所致。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0,362,061.64	19,523,527.62	172,230,406.26	17,071,704.9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8,616.22	26,792.43	256,677.12	38,501.57
可抵扣亏损	102,351,009.68	9,211,590.87	91,098,763.54	9,582,925.43
股权激励	26,488,764.81	2,383,988.83	46,726,508.89	4,205,385.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001,596.04	3,150,143.64
租赁负债	6,206,589.13	558,593.02	9,637,852.80	867,406.75
合计	335,587,041.48	31,704,492.77	354,951,804.65	34,916,068.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366,314.05	482,968.26	8,898,475.35	800,862.78
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调整	144,841,715.24	13,035,754.37		
合计	150,208,029.29	13,518,722.63	8,898,475.35	800,862.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04,492.77		34,916,06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18,722.63		800,862.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722,210.70	10,703,750.01
资产减值准备	1,452,098.12	209,400.00
合计	23,174,308.82	10,913,150.0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可用于永久补亏	110,728.05	0.00	
2033	2,377,224.78	0.00	
2032	5,979,492.60	125,989.57	
2031	3,030,015.74	351,593.65	
2030	4,963,940.94	4,963,940.94	
2029	0.00	0.00	
2028	0.00	0.00	
2027	922,948.00	924,365.26	
2026	4,337,860.59	4,337,860.59	
2025	0.00	0.00	
2024	0.00	0.00	
合计	21,722,210.70	10,703,750.01	

其他说明：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3,865,474.91	53,865,474.91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其他	41,648,752.52	41,648,752.52	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94,197,664.34	94,197,664.34	借款抵押	抵押借款，截止2022年12月31日借款已结清，固定资产解押手续已于2023年1月17日完成
合计	53,865,474.91	53,865,474.91			135,846,416.86	135,846,416.86		

其他说明：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493,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49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签订了编号为 32012023280088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00,000.00 元，借款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

本公司股东欧阳建平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B320020230000004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2 日止的期间内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宋晓峰、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9 月 04 日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分别签订了编号为 ZB3200202300000046 号、ZB3200202300000047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3 日止的期间内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副总经理李亚宁于 2023 年 09 月 04 日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B320020230000004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3 日止的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的债权，提供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该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2)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藏（授信）字 2211 第 A074 号额度授信合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循环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的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限为 2022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3 日。

在此综合授信合同下，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藏（流贷）字 2304 第 A004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0,000,000.00 元，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11 月 0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02 日。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藏（保证）字 2211 第 A07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额度授信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本公司股东欧阳建平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藏（保证）字 2211 第 A077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额度授信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宋晓峰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藏（保证）字 2211 第 A078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额度授信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本公司副总经理李亚宁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藏（保证）字 2211 第 A07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额度授信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该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

(3)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于 2023 年 06 月 27 日签订了编号为 0830471 号综合授信合同，为本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2023 年 06 月 27 日至 2027 年 06 月 26 日。

在此综合授信合同下，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签订了编号为 0872538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间为 2023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

本公司股东欧阳建平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国支行于 2023 年 06 月 27 日签订了编号为 0830471_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综合授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4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不适用。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3,893,276.96	28,332,757.85
应付技术服务费	34,301,259.07	16,688,964.08
应付日常费用款	498,526.21	1,752,931.20
合计	48,693,062.24	46,774,653.1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详见附注十四、（6）。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193,718.78	
其他应付款	22,386,326.60	12,418,956.46
合计	24,580,045.38	12,418,956.4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付利息	2,193,718.78	
合计	2,193,718.7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017,050.31	1,007,050.31
待付报销款	8,295,377.89	7,157,391.76
社保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27,354.06	20,089.90
往来款	4,598,998.20	2,105,876.61
其他	8,447,546.14	2,128,547.88
合计	22,386,326.60	12,418,956.46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97.92%，主要系购置固定资产款和装修费尚未支付所致。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16,906.67	30,112.50
合计	16,906.67	30,112.50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进度款	17,752,939.35	18,197,659.71
合计	17,752,939.35	18,197,659.7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9,241,826.65	1,595,974,145.28	1,591,817,947.06	133,398,024.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098,592.98	90,878,384.77	91,054,529.37	6,922,448.38
合计	136,340,419.63	1,686,852,530.05	1,682,872,476.43	140,320,473.2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568,473.98	1,477,633,011.52	1,472,949,768.19	125,251,717.31
2、职工福利费		8,046,013.62	8,046,013.62	
3、社会保险费	4,193,268.82	54,410,120.46	54,448,186.58	4,155,202.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34,248.63	51,152,520.52	51,154,571.25	3,932,197.90
工伤保险费	163,839.84	2,042,443.86	2,073,294.70	132,989.00
生育保险费	95,180.35	1,215,156.08	1,220,320.63	90,015.80
4、住房公积金	4,373,444.92	55,280,593.44	55,722,905.50	3,931,132.8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638.93	604,406.24	651,073.17	59,972.00
合计	129,241,826.65	1,595,974,145.28	1,591,817,947.06	133,398,024.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881,735.52	87,982,604.70	88,161,991.43	6,702,348.79
2、失业保险费	216,857.46	2,895,780.07	2,892,537.94	220,099.59
合计	7,098,592.98	90,878,384.77	91,054,529.37	6,922,448.38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7,069,790.03	99,763,639.19
企业所得税	7,599,723.58	4,650,249.2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2,768,669.45	1,616,704.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24,617.37	7,319,482.94
教育费附加	5,222,898.58	5,315,512.71
其他	527,557.77	486,089.02
合计	110,413,256.78	119,151,677.12

其他说明：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30,558.66	3,431,263.67
合计	24,030,558.66	3,431,263.67

其他说明：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8,000,000.00	
合计	4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签订了编号为 3201202328007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70,000,000.00 元，借款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2023 年 12 月 21 日已还款 1,000,000.00 元。

本公司股东欧阳建平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B3200202300000044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2 日止的期间内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宋晓峰、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9 月 04 日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分别签订了编号为 ZB3200202300000046 号、ZB3200202300000047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3 日止的期间内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本公司副总经理李亚宁于 2023 年 09 月 04 日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B320020230000004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自 2023 年 09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3 日止的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的债权，提供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40,000,000.00 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69,000,000.00 元，其中 21,0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830,144,484.75	
合计	830,144,484.7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天阳转债	100.00	注	2023/3/23	6年	975,000,000.00		975,000,000.00	2,193,718.78	147,035,434.03		13,800.00	830,144,484.75	否
合计		——			975,000,000.00		975,000,000.00	2,193,718.78	147,035,434.03		13,800.00	830,144,484.75	——

注：第一年 0.3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30%、第六年 3.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1) 根据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2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47 号文《关于同意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9,750,000 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975,000,000.00 元。

2) 转股时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76,030.47	6,206,589.13
合计	3,176,030.47	6,206,589.13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272,066.43	3,815,610.80
1-2 年	3,228,524.41	3,272,066.43
2-3 年	-	3,228,524.41
3-4 年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5 年	-	-
5 年以上	-	-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6,500,590.84	10,316,201.6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4,001.71	678,348.84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6,206,589.13	9,637,852.8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030,558.66	3,431,263.67
合计	3,176,030.47	6,206,589.13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84,347.13 元。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8.83%，主要系租赁到期所致。

3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3,050,084.48	2,249,482.68
合计	3,050,084.48	2,249,482.68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4,427,654.00				923.00	923.00	404,428,577.00

其他说明：

股份总数本期增加主要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致。

32、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注释 28. 应付债券所述。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分）			9,750,000.00	155,249,661.85	138.00	2,229.45	9,749,862.00	155,247,432.40
合计			9,750,000.00	155,249,661.85	138.00	2,229.45	9,749,862.00	155,247,432.4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本）本年增加与减少情况详见附注七、注释 28。

其他说明：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14,241,204.94	13,057.83		1,314,254,262.77
其他资本公积	46,726,508.89	26,488,764.81	46,726,508.89	26,488,764.81
合计	1,360,967,713.83	26,501,822.64	46,726,508.89	1,340,743,027.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 2023 年发行的可转债当期转股，由此产生的股本溢价 13,057.83 元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向 29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88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由于该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归属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故将由此产生的累计股份支付费用 46,726,508.89 元冲回，同时冲减本期资本公积。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向 193 名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 8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675.03 万股，预留 124.97 万股，2023 年度由此产生股份支付费用 26,488,764.81 元计入资本公积。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1,851,452.40	71,300,561.79		33,032,058.82	6,417,050.57	31,851,452.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1,851,452.40	71,300,561.79		33,032,058.82	6,417,050.57	31,851,452.4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9,880.14	27,218.42				27,218.42		217,098.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9,880.14	27,218.42				27,218.42		217,098.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31,661,572.26	71,327,780.21		33,032,058.82	6,417,050.57	31,878,670.82		217,098.5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116,717.30	10,246,089.04		53,362,806.34
合计	43,116,717.30	10,246,089.04		53,362,806.3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0,092,150.48	464,231,525.2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0,092,150.48	464,231,525.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728,781.98	60,816,717.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42,883.15	2,487,889.77
对股东的分配		22,468,203.00
加：处置权益工具投资收益	29,728,852.93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9,606,902.24	500,092,150.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2,730,444.89	1,376,868,844.35	1,972,841,011.04	1,424,122,626.04
其他业务	3,071,288.11	3,902,384.16	2,600,644.85	3,705,693.76
合计	1,935,801,733.00	1,380,771,228.51	1,975,441,655.89	1,427,828,319.8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932,730,444.89	1,376,868,844.35	3,071,288.11	3,902,384.16	1,935,801,733.00	1,380,771,228.51
其中：						
技术开发	1,280,432,392.41	912,288,343.62			1,280,432,392.41	912,288,343.62
技术服务	566,773,003.39	409,097,396.01			566,773,003.39	409,097,396.01
咨询服务	32,266,903.58	14,671,480.14			32,266,903.58	14,671,480.14

系统集成	53,258,145.51	40,811,624.58			53,258,145.51	40,811,624.58
其他业务收入			3,071,288.11	3,902,384.16	3,071,288.11	3,902,384.16
按经营地区分类	1,932,730,444.89	1,376,868,844.35	3,071,288.11	3,902,384.16	1,935,801,733.00	1,380,771,228.51
其中：						
华东地区	562,445,079.32	400,590,255.09			562,445,079.32	400,590,255.09
华北地区	898,553,402.48	632,103,045.61	3,071,288.11	3,902,384.16	901,624,690.59	636,005,429.77
华南地区	251,675,572.00	187,933,558.68			251,675,572.00	187,933,558.68
西南地区	73,301,850.49	53,258,932.71			73,301,850.49	53,258,932.71
华中地区	35,905,749.69	26,776,322.12			35,905,749.69	26,776,322.12
西北地区	68,077,736.74	48,038,996.19			68,077,736.74	48,038,996.19
东北地区	32,912,868.18	22,798,663.03			32,912,868.18	22,798,663.03
港澳台及海外地区	9,858,185.99	5,369,070.92			9,858,185.99	5,369,070.92
市场或客户类型	1,932,730,444.89	1,376,868,844.35	3,071,288.11	3,902,384.16	1,935,801,733.00	1,380,771,228.51
其中：						
银行	1,657,943,753.28	1,201,992,914.81			1,657,943,753.28	1,201,992,914.81
非银行金融机构	91,206,841.59	60,935,428.61			91,206,841.59	60,935,428.61
非金融类客户	183,579,850.02	113,940,500.93	3,071,288.11	3,902,384.16	186,651,138.13	117,842,885.09
按销售渠道分类	1,932,730,444.89	1,376,868,844.35	3,071,288.11	3,902,384.16	1,935,801,733.00	1,380,771,228.51
其中：						
直销	1,932,730,444.89	1,376,868,844.35	3,071,288.11	3,902,384.16	1,935,801,733.00	1,380,771,228.51
合计	1,932,730,444.89	1,376,868,844.35	3,071,288.11	3,902,384.16	1,935,801,733.00	1,380,771,228.5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05,990,680.11 元，其中，1,409,049,892.99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92,596,443.97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4,344,343.15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前五名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所占比例情况

客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前五名主要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592,118,114.39	30.59	735,139,771.15	37.22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07,499.55	7,254,920.98
教育费附加	5,194,697.30	5,206,934.93
房产税	1,275,465.09	940,915.26
印花税	739,433.46	697,374.33
其他	12,284.68	8,842.60
合计	14,529,380.08	14,108,988.10

其他说明：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994,349.12	72,168,940.04
差旅费	2,872,862.50	1,628,413.63
租赁费	3,592,597.04	3,687,824.08
办公费	1,948,177.53	1,276,954.22
交通及通讯费	1,177,323.45	1,194,138.69
招聘费	1,047,662.63	1,153,503.18
业务招待费	6,162,290.74	5,058,120.61
会议费	143,017.47	42,462.26
咨询费	4,977,965.71	2,108,058.19
无形资产摊销	4,790,572.55	524,031.78
折旧费	5,628,943.72	4,714,165.66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532,161.30	4,658,268.96
股份支付费用	-20,237,744.08	6,357,182.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14,534.82	1,891,063.85
残保金	1,501,094.10	1,184,280.95
中介服务费	7,007,688.65	6,374,827.84
其他	1,010,308.22	979,052.32
合计	99,763,805.47	115,001,288.90

其他说明：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494,624.84	68,376,561.71
差旅费	5,684,162.16	2,265,981.47
业务招待费	19,763,587.13	18,215,114.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921,899.93	1,213,417.39
会议费	860,485.74	328,167.61
质保费	11,236,593.06	9,928,808.52
其他	4,616,989.68	1,584,435.59
合计	111,578,342.54	101,912,486.76

其他说明：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0,411,572.61	240,418,055.91
其他	6,607,365.28	9,134,138.25
合计	207,018,937.89	249,552,194.16

其他说明：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806,334.72	18,735,585.40
减：利息收入	13,519,813.98	4,771,549.08
汇兑损益	22,010.30	60,095.1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73,935.13	1,408,556.73
合计	36,682,466.17	15,432,688.16

其他说明：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利息摊销计入利息支出所致。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9,831,890.60	36,055,851.7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14,413.65	369,971.47
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	1,352,589.99	2,717,023.69
合计	51,498,894.24	39,142,846.86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86,957.02	-2,091,320.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379,274.54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549,816.36	3,254,126.38
合计	5,462,859.34	8,542,080.41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减少较多，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出售持有的北京德惠众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获得收益所致。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8,511,619.71	-49,745,565.83
合计	-28,511,619.71	-49,745,565.83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减少较多，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加大催款力度，回款情况较好。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41,698.12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9,564.33	-819,862.61
合计	-862,133.79	-819,862.61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本期存货存在减值所致。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17,995.25		17,995.25
其他	36.96		36.96
合计	18,032.21		18,032.21

其他说明：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71,500.00	203,117.00	271,5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220.02	
滞纳金	23.36	84.99	23.36
其他	6,195.41	56,800.00	6,195.41
合计	277,718.77	274,222.01	277,718.77

其他说明：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04,882.64	3,980,901.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7,026,566.13	-14,066,289.60
合计	-1,021,683.49	-10,085,387.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785,885.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50,462.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19,294.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6,804.0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44,733.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89,782.4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45,402.47
加计扣除的影响	-18,893,687.60
递延所得税税率与当期所得税税率差异的影响	22,432.6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影响	-3,266,906.90
所得税费用	-1,021,683.49

其他说明：

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减少较多，主要系本期出售对首都在线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获得收益弥补了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相应减少所得税费用。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4）其他综合收益。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押金及保证金	43,446,520.33	36,703,182.59
员工还备用金	6,020,271.45	2,994,371.54
利息收入	13,519,813.98	4,771,549.08
往来款	22,059,941.38	8,680,767.82
政府补助	48,056,916.53	35,190,173.19
其他	333,678.47	392,766.06
合计	133,437,142.14	88,732,810.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75,190,793.31	64,134,768.00
支付员工备用金	4,986,570.57	6,554,505.97
往来款	61,880,364.73	3,052,638.06
各项费用	128,428,088.85	136,989,559.97
合计	270,485,817.46	210,731,472.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意向金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利息返还	2,336,833.33	903,333.33
可转债募集资金	966,509,433.97	
向欧阳建平借款	148,600,000.00	
合计	1,117,446,267.30	903,333.3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费、公证费、评估费		181,968.0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手续费	20,000.00	
分红派息手续费		201,716.44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3,807,487.94	4,310,455.29
债券发行费	1,738,683.97	2,474,000.00
还欧阳建平借款	148,600,000.00	
合计	154,166,171.91	7,168,139.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93,000,000.00	100,000,000.00		493,000,000.00		100,000,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637,852.80		384,347.13	3,807,487.94	8,122.86	6,206,589.13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1,000,000.00		69,000,000.00
合计	502,637,852.80	170,000,000.00	384,347.13	497,807,487.94	8,122.86	175,206,589.13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3,807,569.35	58,536,354.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373,753.50	50,565,428.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78,940.69	9,726,867.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532,161.30	4,658,268.97
无形资产摊销	4,790,572.55	671,524.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54,175.36	1,948,577.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20.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806,334.72	18,917,553.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62,859.34	-8,542,08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5,015.48	-16,985,96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21,550.65	-230,468.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40,337.40	4,171,320.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572,383.70	-374,520,234.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863,205.12	61,228,890.06

其他	-32,454,466.47	-27,604,56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294,866.95	-217,444,308.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90,574,866.62	562,081,556.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62,081,556.51	852,176,871.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8,493,310.11	-290,095,315.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90,574,866.62	562,081,556.51
其中：库存现金	20,4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89,538,635.17	562,081,556.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15,831.4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574,866.62	562,081,556.51

5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股东权益变动情况见附注七之注释 31、注释 32、注释 33、注释 34、注释 35、注释 36 所述。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830,567.63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020,003.56	0.90622	1,830,567.63
应收账款			679,665.0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750,000.00	0.90622	679,665.00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34,980.09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38,600.00	0.90622	34,980.09

其他说明：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注释 12、注释 29 和注释 5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384,347.13	489,636.77
短期租赁费用	19,174,713.49	29,248,024.81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云平台租赁	2,628,679.25	24,905.66
算力租赁服务	259,811.32	
房屋租赁	179,495.64	
合计	3,067,986.21	24,905.6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0,080,644.88	263,393,868.66
其他	7,450,364.67	9,134,138.25
合计	327,531,009.55	272,528,006.9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7,018,937.89	249,552,194.16
资本化研发支出	120,512,071.66	22,975,812.75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天元网关平台		15,094,471.86						15,094,471.86
授权审批管理平台		13,848,705.42						13,848,705.42
金融业云服务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8,044,701.94						28,044,701.94
数字金融应用研发项目		63,524,192.44						63,524,192.44
合计		120,512,071.66						120,512,071.66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名称	变更原因	备注
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名称	变更原因	备注
南京煜阳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上海华融瑞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杭州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成都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西安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广州熠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长沙湘瓴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赞扬丰硕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厦门	厦门	信息技术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	10,408,163.00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信息贸易咨询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天阳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	50.98%	0.00%	投资设立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	2,040,800.00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	100.00%	0.00%	投资设立
西藏天阳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拉萨	拉萨	信息技术	100.00%	0.00%	投资设立
天阳胜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	45.00%	0.01%	投资设立
北京同创安胜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	北京	北京	咨询服务	0.00%	0.07%	投资设立
海南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海口	海口	信息技术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武汉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武汉	武汉	信息技术	100.00%	0.00%	投资设立
珠海熠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珠海	珠海	信息技术	100.00%	0.00%	投资设立
天津汇融恒阳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天津	天津	信息技术	100.00%	0.00%	投资设立
南京煜阳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京	南京	信息技术	100.00%	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 北京同创安胜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同创安胜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同创安胜”）是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恒通”）同自然人金咏梅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中银恒通出资 0.1 万元为普通合伙人，金咏梅出资 149.90 万元为有限合伙人。全体合伙人委托银恒通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企业日常运营，对外代表合伙企业。银恒通作为普通合伙人，对外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故本公司对同创安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

2) 天阳胜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天阳胜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阳胜合”）股东组成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本公司	4,500,000.00	45.00
宁波胜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40.00
同创安胜	1,500,000.00	15.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本公司直接持有天阳胜合 45.00%股权，并通过银恒通为普通合伙人的北京同创安胜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天阳胜合 0.01%股权，合计持有天阳胜合 45.01%股权。由于银恒通作为普通合伙人，代表同创安胜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故本公司对天阳胜合表决权比例达到 60.00%，与持股比例不同。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	32.19%		权益法核算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	40.00%		权益法核算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信息技术	40.00%		权益法核算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商务服务业	39.98%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31,070,735.02	10,426,891.57	36,402,290.43	1,022,891.91	28,018,195.54	8,974,709.49	6,168,582.16	
非流动资产	26,446,554.69	11,125,000.00	8,503,124.44	19,000,000.00	36,283,476.77	12,625,000.00	9,113,351.85	
资产合计	57,517,289.71	21,551,891.57	44,905,414.87	20,022,891.91	64,301,672.31	21,599,709.49	15,281,934.01	
流动负债	13,776,605.14	1,561,569.74	29,528,185.90		23,859,863.71	1,408,865.29	2,474,116.67	
非流动负债	1,062,994.91				5,528,051.41			
负债合计	14,839,600.05	1,561,569.74	29,528,185.90		29,387,915.12	1,408,865.29	2,474,116.67	
少数股东					-2,560.51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2,677,689.66	19,990,321.83	15,377,228.97	20,022,891.91	34,916,317.70	20,190,844.20	12,807,817.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567,395.66	12,676,128.73	6,826,891.58	8,009,156.76	14,357,653.20	12,756,337.68	5,799,126.93	
调整事项								
--商誉	33,930,475.24		3,276,797.25		27,183,887.18		3,276,797.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2,497,870.90	12,676,128.73	10,103,688.83	8,009,156.76	41,541,540.38	12,756,337.68	9,075,924.1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8,300,227.03	11,561,254.15	122,252,467.45		42,586,725.45	10,905,115.71	43,768,765.64	
净利润	11,888,628.05	200,522.37	2,569,411.63	22,891.91	5,553,619.70	2,314,899.03	739,810.4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888,628.05	200,522.37	2,569,411.63	22,891.91	5,553,619.70	2,314,899.03	739,810.4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9,831,890.60	36,055,851.70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收入	1,774,974.07	865,603.30	与收益相关
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度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47,642,663.00		与收益相关
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第一批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34,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拉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16,037.52	3,805.76	与收益相关
天津京津电子商务产业园促进中介服务企业发展基金		64,552.09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45,689.70	699,815.34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支持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教育费附加减免	119.38	75.21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助	64,000.00	2,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贴	88,406.9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831,890.60	36,055,851.70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可转换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风险管理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进行

调整。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1,455,475,484.16	185,349,385.72
合同资产	179,797,949.83	7,782,912.95
其他应收款	86,575,189.17	7,440,162.97
合计	1,721,848,623.16	200,572,461.64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银行类客户，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占本公司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41.82%。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

额 33,0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24,900.00 万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应付票据	-	80,000,000.00	-	-	80,000,000.00
应付账款	-	48,693,062.24	-	-	48,693,062.24
其他应付款	-	24,580,045.38	-	-	24,580,045.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4,030,558.66	-	-	24,030,558.66
长期借款	-	-	48,000,000.00	-	48,000,000.00
应付债券	-	-	830,144,484.75	-	830,144,484.75
租赁负债	-	-	3,176,030.47	-	3,176,030.47
合计	-	277,303,666.28	881,320,515.22	-	1,158,624,181.50

3.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港币）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30,567.63	1,830,567.63
应收账款	679,665.00	679,665.00
小计	2,510,232.63	2,510,232.63
外币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34,980.09	34,980.09
小计	34,980.09	34,980.09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港币金融资产和港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247,525.25 元（2022 年度约 318,799.88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长期带息债务。

3)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算的短期带息债务。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665,032.00	103,665,032.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3,665,032.00	103,665,032.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 1 层次: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 2 层次: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 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 3 层次: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司持有的以成本计量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也无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故采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以被投资单位期末净资产作为评估其公允价值的重要参考依据。对被投资单位期末净资产基本能体现其公允价值的, 以其净资产作为评估公允价值的基数; 对被投资单位期末净资产不能体现其公允价值的, 在考虑市场参与者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的基础上进行调整。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关联方名称	国籍	关联方关系
欧阳建平	中国	欧阳建平直接持有公司 21.79%的股份，通过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 14.85%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股权比例为 36.63%，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上述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二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欧阳建平。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宋晓峰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亚宁	本公司副总经理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 14.85%股权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德惠众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否	11,792.46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9,074,707.44	35,000,000.00	否	9,991,419.6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59,519.7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022年2月本公司已出售持有的北京德惠众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6,733.76	69,065.36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584.7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63,000,000.00	2022年05月16日	2023年05月16日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63,000,000.00	2022年06月14日	2023年06月14日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24,000,000.00	2022年07月14日	2023年07月14日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50,000,000.00	2022年07月07日	2023年07月07日	是
欧阳建平	9,500,000.00	2022年06月08日	2023年06月07日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90,000,0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1日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	60,000,000.00	2022年11月03日	2023年11月03日	是
欧阳建平	8,500,000.00	2022年06月08日	2023年06月07日	是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2年03月14日	2023年03月14日	是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2年03月15日	2023年03月15日	是
欧阳建平	50,000,000.00	2022年04月15日	2023年04月14日	是
欧阳建平	10,000,000.00	2022年10月12日	2023年10月11日	是
欧阳建平	25,000,000.00	2022年11月09日	2023年11月07日	是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3年06月13日	2023年11月13日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1,000,000.00	2023年10月13日	2023年12月11日	是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69,000,000.00	2023年10月13日	2025年10月13日	否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50,000,000.00	2023年11月14日	2024年11月14日	否
欧阳建平、宋晓峰、李亚宁	40,000,000.00	2023年11月03日	2024年11月02日	否
欧阳建平	10,000,000.00	2023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18日	否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3年08月14日	2024年02月14日	否
欧阳建平	40,000,000.00	2023年09月14日	2024年03月14日	否
合计	823,000,000.00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欧阳建平	22,000,000.00	2023年04月03日	2023年04月04日	
欧阳建平	126,500,000.00	2023年04月03日	2023年04月21日	
欧阳建平	100,000.00	2023年04月03日	2023年06月25日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317,818.13	13,002,260.40

(6) 其他关联交易

2023 年 7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关联参股公司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顺恒通”）投入现金 1,500 万元以认购和顺恒通的新增注册资本 520.2312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93,090.91	17,792.73		
应收账款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11,322,849.98	5,511,604.9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6,531,857.74	5,812,363.12
预收款项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11,360.00	30,112.50
预收款项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546.67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520,000	6,372,177.77
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	8,000,000	26,581,591.06					9,589,700	40,447,157.37
合计	8,000,000	26,581,591.06					11,109,700	46,819,335.14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	7.76 元/每股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行权期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21 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二个行权期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 BS 模型确认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风险利率、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实际授予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6,488,764.8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237,744.08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372,177.77	
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	-13,865,566.31	
合计	-20,237,744.08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公司本期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冻结的银行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53,861,098.47 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1.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	0.00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p>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认购。</p> <p>2. 为推动公司与湖南大学的产学研深度合作，依托公司产业资源和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充分发挥湖南大学在科学研究、技术创新、算力资源和人才培养等优势，基于国家超级计算长沙中心的超算平台，公司与湖南大学将共同建设金融超算研发中心，推进科技赋能金融产业升级并提升天阳科技核心竞争力。双方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签署了《天阳科技·湖南大学金融超算联合创新中心合作协议》，合作协议约定自协议签署之日起未来五年公司预计总投入不低于 2 亿元人民币至湖南大学（国家超级计算长沙中心）用于建设“天阳科技·湖南大学金融超算联合创新中心”。</p> <p>3.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在北京与北京海华航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华航通”或“创始股东”）、北京市天星开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浙江如山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签署了《关于环球航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向环球航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航通”）投资 5,000 万元增资款，认缴环球航通新增注册资本 8,632,000 元，剩余 41,368,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以取得本次增资完成后环球航通 9.0909% 的股权。</p>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5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一)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软件开发与技术服务，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9,414,335.49	1,122,771,275.12
1 至 2 年	370,447,788.42	324,956,198.20
2 至 3 年	120,227,931.02	48,072,866.60
3 年以上	84,393,040.96	116,110,451.24
3 至 4 年	29,433,882.31	35,550,730.85
4 至 5 年	20,543,165.47	23,064,021.79
5 年以上	34,415,993.18	57,495,698.60
合计	1,354,483,095.89	1,611,910,791.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4,483,095.89	100.00%	161,280,487.08	11.91%	1,193,202,608.81	1,611,910,791.16	100.00%	133,831,332.06	8.30%	1,478,079,459.10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53,231,114.13	99.91%	161,280,487.08	11.92%	1,191,950,627.05	1,568,619,181.16	97.31%	133,831,332.06	8.53%	1,434,787,849.10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单位的应收账款	1,251,981.76	0.09%			1,251,981.76	43,291,610.00	2.69%			43,291,610.00
合计	1,354,483,095.89	100.00%	161,280,487.08	11.91%	1,193,202,608.81	1,611,910,791.16	100.00%	133,831,332.06	8.30%	1,478,079,459.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1,280,487.0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79,193,273.73	23,375,798.21	3.00%
1—2 年	370,447,788.42	37,044,778.84	10.00%
2—3 年	120,130,331.02	36,039,099.31	30.00%
3—4 年	29,433,882.31	14,716,941.16	50.00%
4—5 年	19,609,845.47	15,687,876.38	80.00%
5 年以上	34,415,993.18	34,415,993.18	100.00%
合计	1,353,231,114.13	161,280,487.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3,831,332.06			133,831,332.0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7,449,155.02			27,449,155.0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1,280,487.08			161,280,487.0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3,831,332.06	27,449,155.02				161,280,487.08
合计	133,831,332.06	27,449,155.02				161,280,487.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及其合同资产汇总	592,839,650.44	55,635,160.10	648,474,810.54	42.51%	61,502,230.89
合计	592,839,650.44	55,635,160.10	648,474,810.54	42.51%	61,502,230.8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2,964,781.76	124,140,871.48
合计	82,964,781.76	124,140,871.4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0,679,678.50	16,233,453.66
社保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2,152,195.87	
备用金	9,463,869.56	10,566,975.29
发债中介机构费用		2,333,962.26
往来款		1,840,000.00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	35,352,310.47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6,942,799.00	96,920,640.32
其他	169,554.66	469,569.27
投资意向金	15,000,000.00	
合计	89,760,408.06	128,364,600.8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4,240,548.19	65,166,476.62
1至2年	6,049,158.12	39,741,359.55
2至3年	5,032,600.00	11,954,189.30
3年以上	4,438,101.75	11,502,575.33
3至4年	2,561,944.03	10,518,550.33
4至5年	1,053,713.72	443,255.00
5年以上	822,444.00	540,770.00
合计	89,760,408.06	128,364,600.8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	89,760,408.06	100.00%	6,795,626.30	7.57%	82,964,781.76	128,364,600.80	100.00%	4,223,729.32	3.29%	124,140,871.48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准备										
其中：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	35,352,310.47	39.39%	176,761.55	0.50%	35,175,548.9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7,465,298.59	52.88%	6,618,864.75	13.94%	40,846,433.84	31,443,960.48	24.50%	4,223,729.32	13.43%	27,220,231.16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6,942,799.00	7.73%			6,942,799.00	96,920,640.32	75.50%			96,920,640.32
合计	89,760,408.06	100.00%	6,795,626.30	7.57%	82,964,781.76	128,364,600.80	100.00%	4,223,729.32	3.29%	124,140,871.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6,761.5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352,310.47	176,761.55	0.5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35,352,310.47	176,761.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618,864.7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111,238.72	1,605,561.94	5.00%
1—2 年	5,961,358.12	596,135.81	10.00%
2—3 年	5,032,600.00	1,509,780.00	30.00%
3—4 年	2,483,944.03	1,241,972.02	50.00%
4—5 年	1,053,713.72	842,970.98	80.00%
5 年以上	822,444.00	822,444.00	100.00%
合计	47,465,298.59	6,618,864.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23,729.32			4,223,729.3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571,896.98			2,571,896.9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795,626.30			6,795,626.3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组合		176,761.55				176,761.5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223,729.32	2,395,135.43				6,618,864.75
合计	4,223,729.32	2,571,896.98				6,795,626.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	15,006,948.21	1 年以内	16.72%	75,034.74
公司二	投资意向金	15,000,000.00	1 年以内	16.71%	750,000.00
公司三	营销推广业务垫	9,029,192.08	1 年以内	10.06%	45,145.96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付款				
公司四	营销推广业务垫付款	7,874,260.68	1年以内	8.77%	39,371.30
公司六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6,695,000.00	1年以内	7.46%	0.00
合计		53,605,400.97		59.72%	909,552.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0,793,185.00		410,793,185.00	410,793,185.00		410,793,185.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3,286,845.22		83,286,845.22	63,373,802.24		63,373,802.24
合计	494,080,030.22		494,080,030.22	474,166,987.24		474,166,987.2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厦门赞扬丰硕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银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北京卡洛其咨询有限公司	152,000,000.00						152,000,000.00	
北京天阳融信科技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40,000.00	
北京鼎信天威科技有限公司	29,277,059.00						29,277,059.00	
北京天阳融数科技有限公司	40,976,126.00						40,976,126.00	
天阳胜合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深圳昊天睿阳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10,793,185.00						410,793,185.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和顺恒通科技有限公司	41,541,540.38		15,000,000.00		-4,043,669.48						52,497,870.90	
北京金实宏成技术有限公司	12,756,337.68				-80,208.95						12,676,128.73	
厦门创翼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075,924.18				1,027,764.65						10,103,688.83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		9,156.76						8,009,156.76	
小计	63,373,802.24		23,000,000.00		-3,086,957.02						83,286,845.22	
合计	63,373,802.24		23,000,000.00		-3,086,957.02						83,286,845.2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80,029,848.75	1,443,633,994.57	1,924,662,663.91	1,493,978,407.29
其他业务	4,507,399.94	5,350,431.99	3,325,639.85	4,442,751.88
合计	1,884,537,248.69	1,448,984,426.56	1,927,988,303.76	1,498,421,159.1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880,029,848.75	1,443,633,994.57	4,507,399.94	5,350,431.99	1,884,537,248.69	1,448,984,426.56
其中：						
技术开发	1,264,482,799.85	970,920,797.03			1,264,482,799.85	970,920,797.03
技术服务	562,288,903.39	421,676,544.95			562,288,903.39	421,676,544.95
系统集成	53,258,145.51	51,036,652.59			53,258,145.51	51,036,652.59
其他业务收入			4,507,399.94	5,350,431.99	4,507,399.94	5,350,431.99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80,029,848.75	1,443,633,994.57	4,507,399.94	5,350,431.99	1,884,537,248.69	1,448,984,426.56
其中：						
华东地区	558,225,087.81	416,788,093.34			558,225,087.81	416,788,093.34
华北地区	870,071,827.10	682,604,858.27	4,507,399.94	5,350,431.99	874,579,227.04	687,955,290.26
华南地区	245,597,647.48	189,348,334.44			245,597,647.48	189,348,334.44
西南地区	71,845,718.41	52,967,695.53			71,845,718.41	52,967,695.53
华中地区	35,091,461.01	26,156,599.34			35,091,461.01	26,156,599.34
西北地区	56,934,340.51	44,174,600.39			56,934,340.51	44,174,600.39
东北地区	32,405,580.44	25,219,728.03			32,405,580.44	25,219,728.03
港澳台及海外地区	9,858,185.99	6,374,085.23			9,858,185.99	6,374,085.23
市场或客户类型	1,880,029,848.75	1,443,633,994.57	4,507,399.94	5,350,431.99	1,884,537,248.69	1,448,984,426.56
其中：						
银行	1,579,336,850.42	1,221,447,416.48			1,579,336,850.42	1,221,447,416.48
非银行金融机构	124,823,831.05	90,971,146.94			124,823,831.05	90,971,146.94
非金融类客户	175,869,167.28	131,215,431.15	4,507,399.94	5,350,431.99	180,376,567.22	136,565,863.14
按销售渠道分类	1,880,029,848.75	1,443,633,994.57	4,507,399.94	5,350,431.99	1,884,537,248.69	1,448,984,426.56
其中：						
直销	1,880,029,848.75	1,443,633,994.57	4,507,399.94	5,350,431.99	1,884,537,248.69	1,448,984,426.56
合计	1,880,029,848.75	1,443,633,994.57	4,507,399.94	5,350,431.99	1,884,537,248.69	1,448,984,426.5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462,683,304.91 元，其中，1,367,790,755.31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90,548,206.45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4,344,343.15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72.9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86,957.02	-2,091,320.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69,099.44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8,549,816.36	3,252,056.21
合计	5,459,886.35	8,129,835.14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8,056,916.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549,816.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686.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67,003.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28,619.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4.89	
合计	52,786,435.5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个税返还：314,413.65 元，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1,352,589.99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9%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	0.16	0.16

3、其他

无